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91)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

2011年度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16,862百萬元（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較2010年度上升42.2%。

2011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2,225百萬元（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較2010年度上升127.3%。

2011年度每股盈利人民幣0.79元（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較2010年上升125.7%。

在本公告內，除非另有說明，貨幣單位均為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定貨幣。



目錄

釋義	2
(I) 公司基本資料	3
(II) 公司概況	6
(III) 財務數據摘要	17
(IV)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董事持股情況	18
(V)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基本情況	24
(VI) 公司治理報告	31
(VII)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39
(VIII) 董事會報告	53
(IX) 重要事項	60
(X) 獨立核數師報告	61
(XI) 財務報告	63

於本年報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字句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本公司／山水水泥」	指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山水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報告期」	指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它方式修改）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之章程
「熟料」	指	水泥生產過程中的半製成品
「元」	指	人民幣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山東區域」	指	山東省及本公司業務所覆蓋的河北省、天津市等
「東北區域」	指	遼寧省及本公司業務所覆蓋的內蒙古東部等
「山西區域」	指	山西省及本公司業務所覆蓋的陝西省等
「國家統計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
「國家工信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II) 公司基本資料

一、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才奎（董事長）

張斌（副董事長及總經理）

董承田

于玉川

非執行董事

孫弘

焦樹閣（又名焦震）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建國

王燕謀

王堅

審核委員會

王燕謀（主席）

孫建國

王堅

薪酬委員會

孫建國（主席）

王燕謀

王堅

執行委員會

張才奎（主席）

張斌

董承田

于玉川

提名委員會

張才奎（主席）

王燕謀

孫建國

二、基本數據

- (一) 公司名稱
- 中文名稱 :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 公司法定英文名稱 :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 (二) 公司註冊辦事處 : Offices of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三) 公司辦公地址
- 中國辦公地址 : 中國山東濟南市長清區崗山鎮山水工業園
- 香港辦公地址 :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2座26樓2609室
- (四) 公司聯繫方式
- 電話 : +86-531-88360218 +852-25257918
- 傳真 : +86-531-88360218 +852-25257998
- 電子郵箱 : ir@shanshuigroup.com
- (五) 公司網址 : www.shanshuigroup.com
- (六) 授權代表 : 張才奎、張斌
- (七) 替任授權代表 : 李長虹
- (八) 聯席公司秘書 : 張斌、李長虹 – FCIS, FCS, FCPA, FAIA
- (九) 合資格會計師 : 李長虹 – FCIS, FCS, FCPA, FAIA
- (十) 主要往來銀行 : 招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銀行
- (十一) 上市日期 : 2008年7月4日

(II) 公司基本資料

- (十二) 登載本報告的互聯網網址 : www.shanshuigroup.com
- (十三)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 香港聯合交易所
- (十四) 股份代號 : 00691
- (十五) 股份簡稱 : 山水水泥
- (十六)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十七) 法律顧問
中國法律顧問 : 通商律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 諾頓羅氏香港 佳利(香港)律師事務所
- (十八) 核數師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KPMG」)

(II) 公司概況

山水集團是國家重點支持的12家全國性大型水泥集團之一，透過在山東和遼寧兩省積極的自建和收購活動對市場進行整合，實現快速增長，是兩省最大的水泥生產企業。從2009年開始，本集團快速在內蒙、山西、新疆等地進行佈局，正在按計劃推進一批新建和併購項目。本集團在山東、遼寧等區域市場上的絕對市場領導地位，為本集團帶來產品定價和吸引大型客戶方面的優勢，進而在國家宏觀政策的指導下，充分把握在本集團目標市場內建築業以及基礎設施建設行業的可觀增長機遇。本集團的生產設施佈局合理、直銷網絡龐大，在對礦山資源的控制基礎上優化運輸成本，擴大市場覆蓋範圍。本集團憑借多年來積累的生產技術知識和訣竅，在產品生產和產能擴建方面形成具有競爭力的成本優勢。

山水水泥是恒生綜合指數、恒生綜合中型股指數及地產建築業指數成份股，繼2010年11月獲納入摩根士丹利環球標準指數之中國指數後，又於2012年3月5日成為恒生中國內地100成份股，標誌着本集團的定位、業務及財政實力各方面均得到資本市場的認同，提升了本集團在國際資本市場的聲譽及地位。

(II) 公司概況

一、主要數據

1、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營業收入	16,861,956	11,854,068	8,727,626
毛利	5,079,125	2,550,102	1,780,475
毛利率	30.1%	21.5%	20.4%
營業利潤	3,856,493	1,726,493	1,250,866
營業利潤率	22.9%	14.6%	14.3%
稅前利潤	3,254,001	1,363,205	941,281
稅前利潤率	19.3%	11.5%	10.8%
淨利潤	2,311,654	1,004,917	714,044
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2,225,290	979,128	701,557
每股基本盈利(元)	0.79	0.35	0.2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549,263	1,789,127	1,025,6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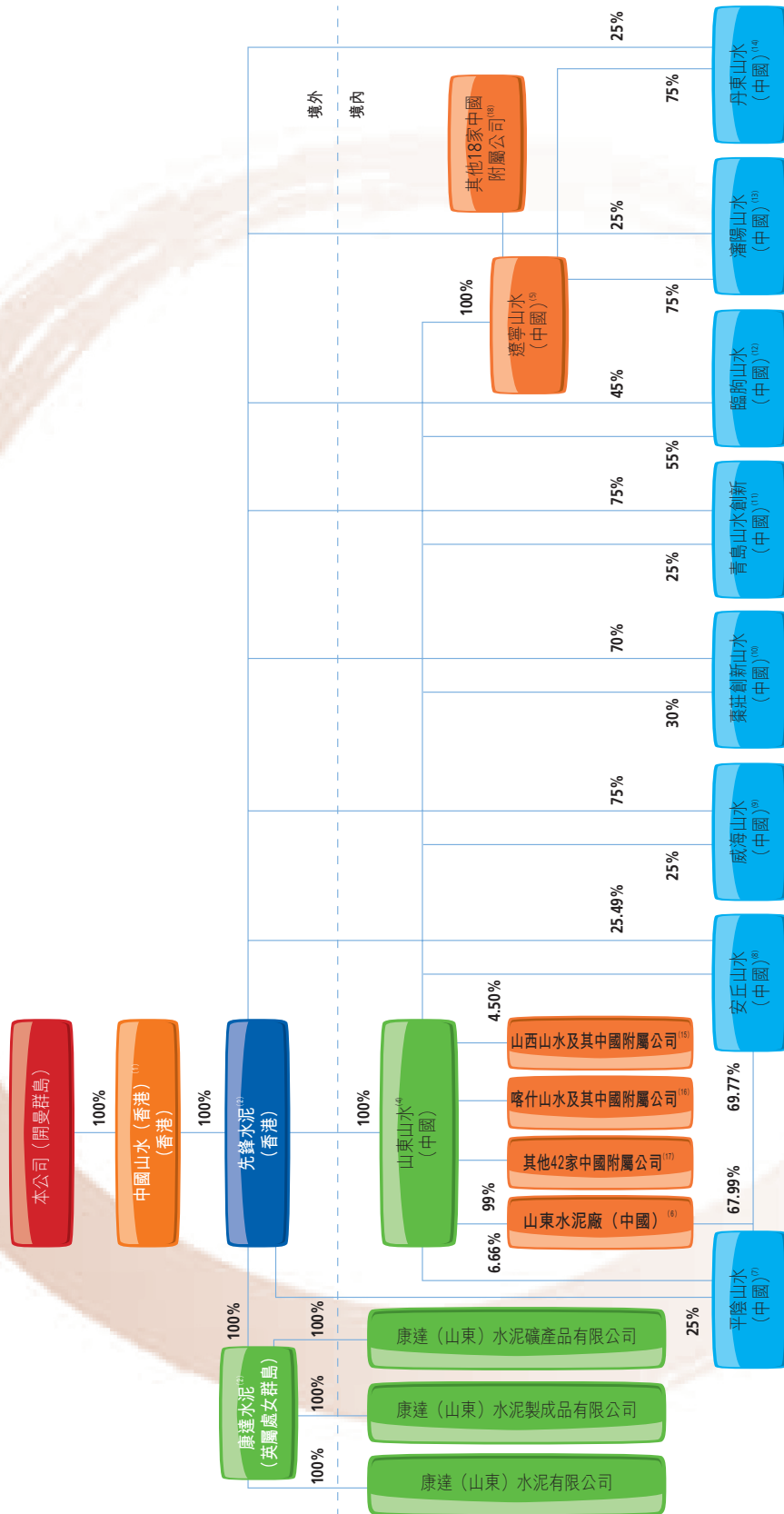
於12月31日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總資產	25,081,673	18,950,326	14,609,163
總負債	16,915,000	12,801,321	9,380,035
淨資本負債比率	50.9%	50.4%	48.2%

2、主要業務數據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水泥銷量(千噸)	47,943	39,318	29,388
熟料銷量(千噸)	7,000	9,844	8,422
混凝土(千立方米)	937	785	860
水泥銷售單價(元/噸)	294.6	235.9	224.9
熟料銷售單價(元/噸)	269.5	197.2	187.5
混凝土(元/立方米)	258.9	237.5	262.3

二 · 本集團股權架構圖



(II) 公司概況

附註：

- (1) 指中國山水水泥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 (2) 指中國先鋒水泥（香港）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 (3) 指Continental Cement Corporation「康達水泥」，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 (4) 指山東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山東山水」，其主要業務為水泥、水泥製品和建築材料的設計、生產和銷售。
- (5) 指遼寧山水工源水泥有限公司「遼寧山水」，其主要業務是生產水泥；銷售水泥產品、水泥包裝、鋼、金屬和化學產品。
- (6) 指山東水泥廠有限公司「山東水泥廠」，餘下1%股本權益由濟南山水集團有限公司「濟南山水」所持有，其主要業務為生產水泥和礦渣微粉。
- (7) 指平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平陰山水」，餘下0.35%股本權益由濟南山水所持有，其主要業務為生產和銷售水泥、熟料、礦渣粉和粉煤灰。
- (8) 指安丘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安丘山水」，餘下0.24%股本權益由濟南山水所持有，其主要業務為生產和銷售水泥和熟料，以及開採石灰石。
- (9) 指威海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威海山水」，其主要業務為生產和銷售水泥。
- (10) 指棗莊創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棗莊創新山水」，其主要業務為生產和銷售水泥。
- (11) 指青島山水創新水泥有限公司「青島山水創新」，其主要業務為生產和銷售水泥。
- (12) 指臨朐山水水泥有限公司「臨朐山水」，其主要業務為生產和銷售水泥。
- (13) 指瀋陽山水工源水泥有限公司「瀋陽山水」，其主要業務是生產和銷售水泥。
- (14) 指丹東山水工源水泥有限公司「丹東山水」，其主要業務是生產和銷售水泥。

(II) 公司概況

(15) 山西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山西山水」及其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股東
山西山水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晉城山水水泥有限公司「晉城山水」	山西山水持有85%的股本權益； 陽城縣太岳水泥廠持有15%的股本權益
河曲縣中天隆水泥有限公司 「河曲中天隆」	山西山水持有68%的股本權益； 郭永明、柳揆明分別持有持有19.5%和12.5%的股本權益
呂梁億龍水泥有限公司「呂梁億龍」	山西山水持有90%的股本權益；李茂忠持有10%的股本權益
晉城山水合聚水泥有限公司 「晉城山水合聚」	山西山水持有90%的股本權益； 山西合聚工貿集團有限公司持有10%的股本權益
榆林山水水泥有限公司「榆林山水」	山西山水持有62%的股本權益；何衛軍、樂靜、白麗萍分別 持有31.03%、3.49和3.48%的股本權益
榆林山水環保建材有限公司 「榆林環保建材」	山西山水持有85%的股本權益； 榆林市瀛建環保建材有限公司15%
臨汾山水水泥有限公司「臨汾山水」	山西山水持有90%的股本權益；洪洞縣曉波建材有限公司10%
朔州山水新時代水泥有限公司 「朔州山水」	山西山水持有75%的股本權益； 山西新時代房地產開發集團有限公司25%
太原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太原山水」	山西山水持有60%的股本權益；戎計林持有40%的股本權益

(16) 喀什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喀什山水」及其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股東
喀什山水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英吉沙山水水泥有限公司「英吉沙山水」	喀什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疏勒山水水泥有限公司「疏勒山水」	喀什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莎車山水水泥有限公司「莎車山水」	喀什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巴楚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巴楚山水」	喀什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17) 山東山水直接或間接擁有的42家附屬公司詳情如下（「遼寧山水」及其全資附屬公司除外）：

附屬公司名稱	股東
聊城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山東山水持有99%的股本權益；濟南山水持有1%的股本權益

(II) 公司概況

附屬公司名稱

東營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昌樂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濱州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故城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濟南山水水泥機械有限公司
濟南山水物流港有限公司
濰博雙鳳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山東山水水泥工業設計開發有限公司
濰博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巨野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濟南世紀創新水泥有限公司
濰坊山水水泥有限公司「濰坊山水」
濰坊山水包裝製成品有限公司
煙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棗莊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沂水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沂水創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沂水創新山水」
青島山水建新水泥有限公司
「青島山水建新」
微山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微山山水」
曹縣山水水泥有限公司「曹縣山水」
單縣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單縣山水」
濰坊濱海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濰坊濱海山水」
天津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天津山水」
亳州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蚌埠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濟寧山水水泥有限公司「濟寧山水」
青島山水恒泰水泥有限公司
「青島山水恒泰」

股東

山東山水持有99%的股本權益；濟南山水持有1%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99%的股本權益；濟南山水持有1%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99%的股本權益；濟南山水持有1%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99%的股本權益；濟南山水持有1%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99%的股本權益；濟南山水持有1%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99%的股本權益；濟南山水持有1%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99%的股本權益；濟南山水持有1%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90%的股本權益；濟南山水持有1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99%的股本權益；濟南山水持有1%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96%的股本權益；平陰山水持有4%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95.18%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濰坊山水持有90%的股本權益；
昌樂山水則持有1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99.38%的股本權益；
濟南山水持有0.62%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II) 公司概況

附屬公司名稱

天津市天輝水泥有限公司「天津天輝」
樂陵山水水泥有限公司「樂陵山水」
莘縣山水東昌水泥有限公司「莘縣山水」
東阿山水東昌水泥有限公司「東阿山水」

墾利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墾利山水」

廣饒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廣饒山水」

輝縣市山水水泥有限公司「輝縣山水」

臨清山水水泥有限公司「臨清山水」

周口山水管道有限公司「周口山水」

山東山水建築材料有限公司「山水建材」

濰坊萬達建材有限公司

德州天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遼陽千山水泥有限責任公司「千山水泥」

赤峰遠航水泥有限責任公司
「赤峰遠航水泥」

(18) 遼寧山水及其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大連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盤錦山水水泥有限公司「盤錦山水」
營口山水水泥有限公司「營口山水」
阿魯科爾沁旗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阿旗山水」

股東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49%的股本權益；東阿東昌水泥有限公司
持有51%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90%的股本權益；勝利油田營海實業集團
有限公司持有1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70%的股本權益；勝利油田營海實業集團
有限公司持有10%的股本權益；孫宏宇持有2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水建材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山水建材持有60%的股本權益；
德州築城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40%

山東山水持有73%的股本權益；薑明持有25.9%的股本權益；
王蔭龍持有1.1%的股本權益

山東山水持有97%的股本權益；呂俊義等持有3%的股本權益

股東

遼寧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遼寧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遼寧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遼寧山水持有85%的股本權益；盧俊傑持有15%的股本權益

(II) 公司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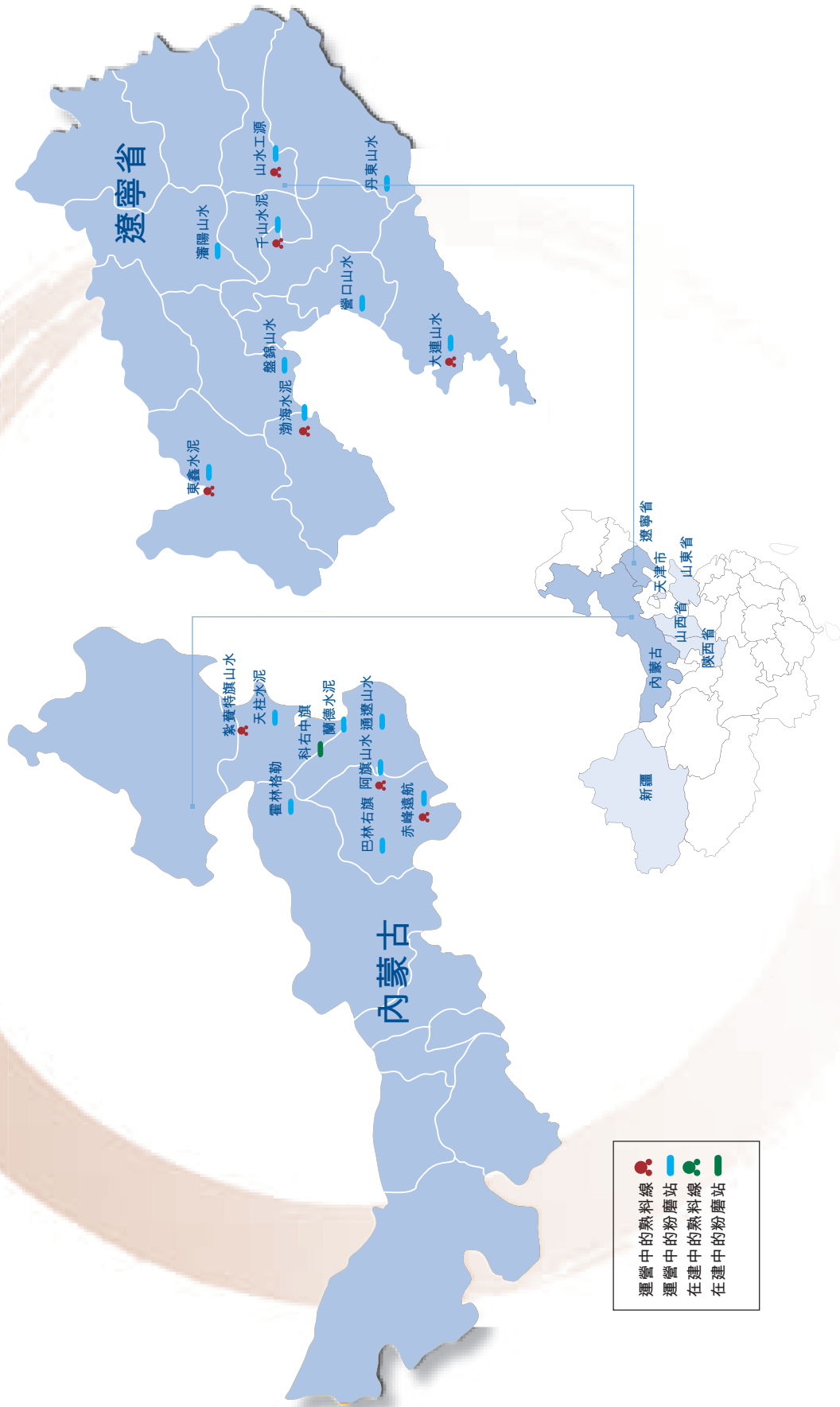
附屬公司名稱	股東
巴林右旗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巴林右旗山水」	遼寧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霍林郭勒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霍林郭勒山水」	遼寧山水持有85%的股本權益；崔海峰、宮子明分別持有7.5%的股本權益
紮賚特旗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紮賚特旗山水」	遼寧山水持有90%的股本權益；李鐵軍持有10%的股本權益
烏蘭浩特市天柱水泥有限公司 「天柱水泥」	遼寧山水持有90%的股本權益；李鐵軍持有10%的股本權益
通遼山水工源水泥有限公司 「通遼山水工源」	遼寧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本溪山水工源汽車運輸有限公司 「本溪汽車運輸」	遼寧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本溪山水機電工程有限公司	遼寧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本溪山水工源包裝製品有限公司	遼寧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本溪山水礦業有限公司	遼寧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內蒙古蘭德水泥有限公司「蘭德水泥」	遼寧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本溪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遼寧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科右中旗山水水泥有限公司「科右中旗山水」	遼寧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本溪山水實業有限公司	遼寧山水持有100%的股本權益
白山山水水泥有限責任公司「白山山水」	遼寧山水持有70%的股本權益；白山市江源區東晟水泥有限責任公司持有30%的股本權益

三、生產設施分佈及產能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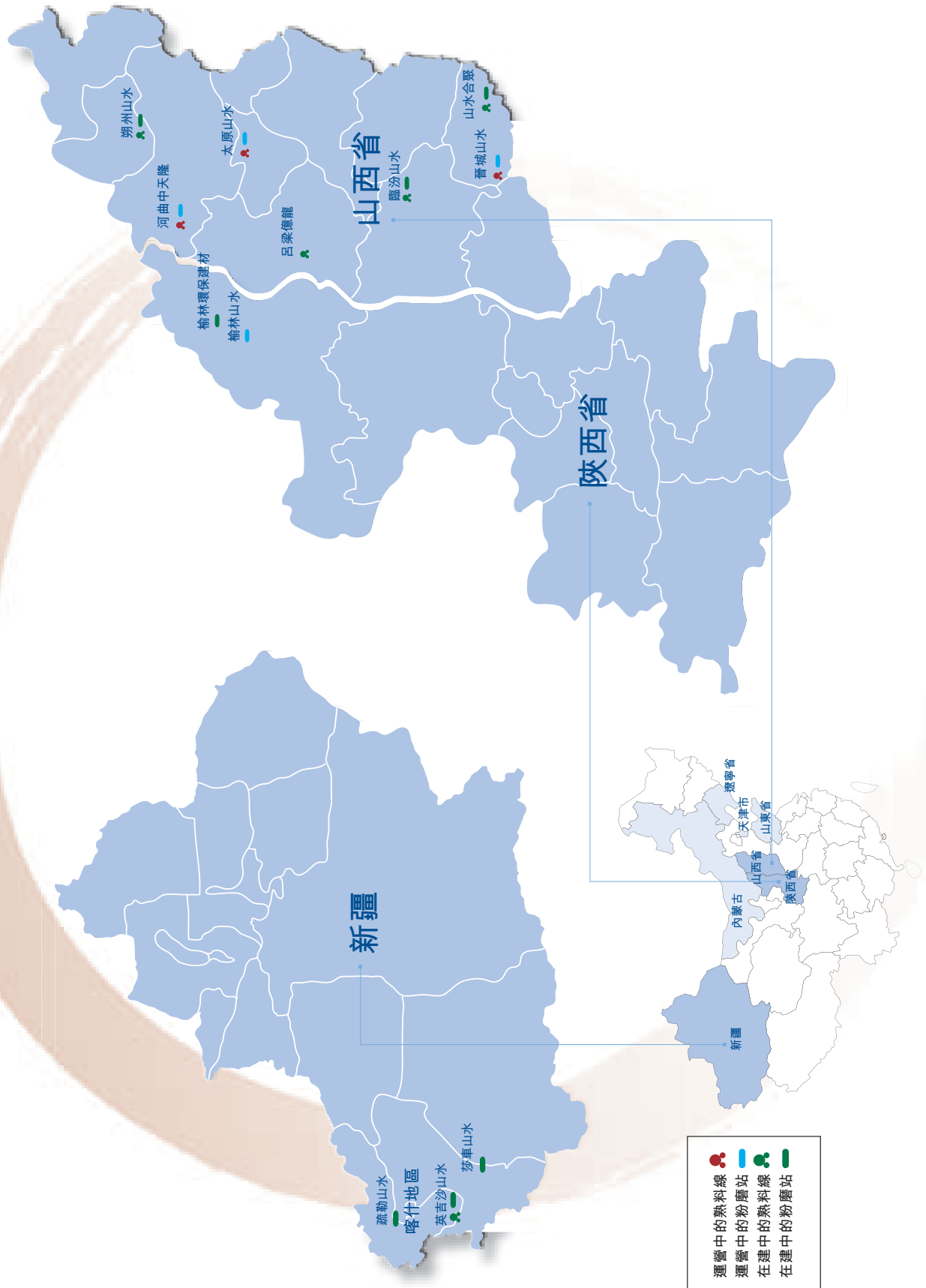
本集團現已投入運營的生產設施主要分佈於山東省、遼寧省、內蒙古東部和山西省，熟料生產設施全部位於本集團的石灰石礦附近，並服務於戰略位處於本集團終端市場附近的水泥粉磨生產線。這種生產設施佈局使本集團可把物流和運輸成本減至最低，並擴闊本集團的市場覆蓋面。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水泥總產能（包括試運行生產線和已簽署股權收購協議的公司）達到8,424萬噸，熟料總產能達到3,735萬噸。其中，山東區域水泥總產能5,384萬噸，熟料總產能2,349萬噸。東北區域水泥總產能2,590萬噸，熟料總產能1,098萬噸。山西區域水泥總產能450萬噸，熟料總產能288萬噸。

下圖顯示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位於東北區域的主要生產設施（含在建項目）的位置：



下圖顯示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位於新疆及山西區域的主要生產設施（含在建項目）的位置：



(III) 財務數據摘要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數據

綜合利潤表

(單位：人民幣千元，除非特別說明)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營業收入	16,861,956	11,854,068	8,727,626
營業利潤	3,856,493	1,726,493	1,250,866
淨利潤	2,311,654	1,004,917	714,044
其中：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225,290	979,128	701,557
少數股東權益	86,364	25,789	12,487
每股基本盈利(元)	0.79	0.35	0.25
每股攤薄盈利(元)	0.79	0.35	0.25

綜合資產負債表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非流動資產	16,791,916	14,722,366	11,302,282
流動資產	8,289,757	4,227,960	3,306,881
總資產	25,081,673	18,950,326	14,609,163
總負債	16,915,000	12,801,321	9,380,035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權益	7,709,037	5,687,525	5,160,193
非控股股東權益	457,636	461,480	68,935
非流動負債	8,833,518	6,319,680	4,410,101
流動負債	8,081,482	6,481,641	4,969,934
總權益和負債	25,081,673	18,950,326	14,609,163

綜合現金流量表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549,263	1,789,127	1,025,697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3,370,683)	(2,926,815)	(2,136,401)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3,686,949	1,398,263	748,6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額	1,865,529	260,575	(362,073)

(IV)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董事持股情況

一、股本變動及股票上市情況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0,000美元，分為10,000,000,000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合共2,815,950,200股股份。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行新股。

二、2011年度股票交易摘要

本報告期內各月股票交易的最高股價和最低股價如下：

月份	最高股價 (港元)	最低股價 (港元)
1月	6.42	5.58
2月	6.15	5.10
3月	7.44	5.71
4月	8.77	7.11
5月	9.04	7.50
6月	9.03	7.35
7月	10.20	8.75
8月	9.86	6.11
9月	8.16	4.72
10月	6.84	4.25
11月	6.85	5.25
12月	6.06	4.89

(IV)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董事持股情況

三、股東及董事持股情況

1、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人士（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如下：

股東名稱	擁有權益之 普通股數目 ⁽¹⁾	權益性質	權益佔股份 百分比
China Shanshui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847,908,316(L) ⁽²⁾	實益持有人	30.11%
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Ltd. ⁽³⁾	242,759,000(L)	投資經理	8.62%
Gaoling Fund, L.P. ⁽⁴⁾	242,305,000(L)	實益持有人	8.60%
JPMorgan Chase & Co. ⁽⁵⁾	155,638,325(L)	保管人－法團／ 核准借出代理人	5.53%
	33,609,000(L)	投資經理	1.19%
	8,455,000(L)	實益持有人	0.30%
	5,000,000(S)	實益持有人	0.18%
T. Rowe Price Associates Inc. 及其附屬公司 ⁽⁶⁾	142,610,000(L)	投資經理	5.06%

(IV)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董事持股情況

附註：

- (1) 英文字母「L」表示該等股份的好倉，「S」表示該等股份的淡倉。
- (2) 2010年9月28日，China Shanshui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Shanshui Investment」）與Wing Lung Bank Limited（「Wing Lung Bank」）新訂立二年期貸款協議，Shanshui Investment將本公司169,000,000股股份抵押予Wing Lung Bank。根據貸款協議，在遵守所有貸款協議條款情況下，Shanshui Investment仍享有該等股份的所有權益。

2009年9月30日，Shanshui Investment與CCBI Cement Private Equity Limited（「CCBI Cement」）訂立二年期貸款協議，Shanshui Investment將本公司194,000,000股股份抵押予CCBI Cement，在遵守所有貸款協議條款情況下，Shanshui Investment仍享有該等股份的所有權益。而本貸款在報告期內，已按貸款協議規定全部歸還，相關股份已解除抵押。
- (3) 根據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Ltd. 於2011年4月6日（載述的有關事件的日期為2011年3月31日）呈交的股東權益申報表，該等股份是透過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Ltd. 及其附屬公司持有。
- (4) 根據Gaoling Fund, L.P. 於2011年4月6日（載述的有關事件的日期為2011年3月31日）呈交的股東權益申報表，Gaoling Fund, L.P. 是該等股份的實益持有人。
- (5) 根據JPMorgan Chase & Co. 於2011年12月22日（載述的有關事件的日期為2011年12月19日）呈交的股東權益申報表，該等股份是透過JPMorgan Chase & Co. 及其附屬公司持有。
- (6) 根據T. Rowe Price Associates Inc.及其附屬公司於2011年10月4日（載述的有關事件的日期為2011年9月30日）呈交的股東權益申報表，該等股份是透過T. Rowe Price Associates Inc. 及其附屬公司持有。

除上述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悉，於2011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其它人士（惟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須記入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IV)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董事持股情況

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和第352條已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本公司／ 相關法團名稱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公司權益	總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百分比
張才奎	本公司	普通股	847,908,316(L) ⁽¹⁾	847,908,316	30.11%
張斌	本公司	購股權	5,000,000(L)	5,000,000	0.18% ⁽²⁾

附註：

- (1) 847,908,316股由Shanshui Investment持有。張才奎先生以信託人的身份持有及擁有絕對酌情管理及控制Shanshui Investment多於50%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才奎先生被視為擁有以Shanshui Investment之名義登記之全部股份權益。

如上述「主要股東持股情況」所述，847,908,316股包括抵押予Wing Lung Bank的169,000,000股。

根據Shanshui Investment與CCBI Cement於2009年9月30日訂立的貸款協議，CCBI Cement獲Shanshui Investment授予換購權，悉數行使該換購權後，CCBI Cement將自Shanshui Investment獲得23,828,084股股份。於本報告期內，CCBI Cement行使其全部換購權。

- (2) 根據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2,815,950,200股股份計算，有關詳情請見本章第五節「購股權」。

截至本報告期末，除上述者外概無本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記入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IV)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董事持股情況

3、 公眾持股量

基於公開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公司一直維持聯交所上市規則所訂明之公眾持股量。

四、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股份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及購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五、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共授出並獲接受可認購7,3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股份於授出日的收市價為每股7.83港元，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 類別	本報告期內 授出日期	本報告期內 已授出	歸屬期	行使價	本報告期內 已行使	本報告期內 已失效	本報告期內 已取消	本報告期內 已屆滿	本報告期內 未行使
張斌，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 五月二十五日	供認購 5,0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沒有	7.90港元	0	0	0	0	供認購 5,0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僱員	二零一一年 五月二十五日	供認購 2,3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沒有	7.90港元	0	0	0	0	供認購 2,3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總授出並獲 接受購股權	供認購 7,3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0	0	0	0	供認購 7,3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

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對提升本公司和股份的價值而為本公司股東帶來利益作出努力，並藉以挽留和吸引可為本集團增長和發展作出貢獻或帶來益處的人才和工作伙伴。

(IV) 股本變動及主要股東、董事持股情況

在購股權計劃條款的規限下，董事會可酌情向以下人士授出購股權：(i)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本權益的任何實體（「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執行董事或僱員（不論是全職或兼職）(ii)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貨商；(iv)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和(v)董事會全權認為對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專家顧問、顧問、承包商、業務伙伴或服務供貨商）（統稱「合資格參與者」）。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為7,300,000股股份，相當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即2,815,950,200股股份）約0.26%。

倘任何承授人接納購股權，將導致其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其購股權而已獲發行和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逾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除非經本公司股東按上市規則指定方式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董事會不得向該承授人授予購股權。

董事會於2011年5月25日授出的購股權之有效期應由2011年5月25日起計為期十年。

授出購股權之股份的認購價須為下列各項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收市價；及(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六、 優先認股權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公司章程》」）及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本公司需對現有的股東按其持股比例給予其優先購買新股之權利。

(V)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基本情況

一、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基本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合約任期）
張才奎	董事長、執行董事	男	61	2011年7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張斌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兼總經理	男	33	2010年9月10日 — 2013年9月9日
董承田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男	54	2011年7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于玉川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兼總工程師	男	53	2011年7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孫弘	非執行董事	男	40	2011年7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焦樹閣	非執行董事	男	46	2011年7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孫建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7	2011年7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王燕謀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9	2011年7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王堅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6	2011年7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張斌	聯席公司秘書	男	33	2011年7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李長虹	聯席公司秘書、合資格 會計師	男	61	2011年7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V)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基本情況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執行董事

張才奎先生，61歲，為本集團董事長、執行董事和本集團的創辦人，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和管理。張先生於水泥工業至今擁有43年經驗，於1990年獲委任為山東水泥廠（山東水泥廠有限公司的前身）廠長。2001年8月出任山東山水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多年來，張先生持有多項名譽頭銜，包括自1995年11月至2004年8月擔任濟南市建材局（協會）（「濟南市建材局」）的局長；自2002年10月起擔任中國水泥協會的副會長和自2007年6月起擔任中國建材聯合會副會長；是第十屆、第十一屆全國人大代表，濟南市委委員。2005年12月張才奎先生畢業於南開大學，獲頒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才奎先生是本集團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張斌先生的父親。

張斌先生，33歲，為本集團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主持本集團日常生產運營管理和資本市場運作。張先生於2006年3月加入本集團，自2004年12月至2006年3月曾在中國中材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加入本集團後，張先生依次負責籌備公司上市和建立集團採供中心，主管集團證券事務部、法律事務部、採供中心和審計監察部，並兼任平陰區域公司總經理。張先生於2003年7月畢業於山東科技大學；2008年9月畢業於南開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取得碩士學位。

董承田先生，5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東北區域業務的策略規劃和管理。董先生於水泥工業擁有近30年經驗，於1982年加入山東水泥廠，1996年獲委任為山東水泥廠總工程師兼副廠長，1997年兼任山東水泥廠研發部部長，2001年起出任山東山水的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生產管理。董先生於2007年9月獲委派負責本集團遼寧省的策略規劃和管理。董先生亦自2000年3月至2004年8月持有濟南市建材局副局長的名譽頭銜。董先生於1982年1月畢業於上海同濟大學，獲頒水泥技術學士學位。

于玉川先生，5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總工程師，主要負責本集團山東區域生產管理。於先生在水泥科技工程領域擁有近30年經驗，於1983年加入山東水泥廠，並於1995年獲委任為總工程師。2001年8月起獲委任為山東山水副總經理兼總工程師，於先生現任中國新型干法水泥協會（中國水泥協會的分會）副會長，曾任濟南大學客座教授。

(V)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基本情況

非執行董事

孫弘先生，40歲，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他現任摩根士丹利亞洲私募基金的首席投資官並率領摩根士丹利亞洲私募基金在中國的投資。孫先生還任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和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的中國管理委員會之委員，此管理委員會乃由摩根士丹利在中國的業務管理高層組成。他現為四環醫藥控股集團（股份代號：460），中國地板控股（股份代號：2083），中國鑫達塑料有限公司（NASDAQ上市公司，股份代號：CXDC）及永業國際（NASDAQ上市公司，股份代號：YONG）的非執行董事。孫先生自2000年起任職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而在加入摩根士丹利亞洲私募基金前在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的投資銀行部從事了六年大中華地區的各類兼併收購工作。1996年至2000年，他為盛信美國律師事務所(Simpson Thacher & Bartlett)駐紐約及香港專攻併購的公司律師。孫先生於1993年自密歇根大學以優異成績取得化學工程理學學士學位，並於1996年自密歇根大學法學院以優等成績取得法學博士學位。

焦樹閣先生（又名焦震），46歲，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於2005年11月30日加入本集團。現任CDH Chin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兼總裁，以及兩家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雨潤食品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68）和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19）的非執行董事，及深圳上市公司九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焦先生自1995年12月至2002年8月擔任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直接投資部副總裁，並在1989年9月至1995年1月期間擔任北京信息與控制研究所研究員。除擔任上市公司的董事外，焦先生亦為多家私人公司的董事。焦先生於1986年取得山東大學數學學士學位，並於1989年取得航空航天工業部工程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建國先生，57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1987年獲任濟南市歷下區區委常委、副區長。1996年，孫先生出任濟南市建設委員會副主任和濟南城市建設投資開發總公司總經理，濟南市城建基金管理辦公室主任。於1998年獲委任為山東勝利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2000年獲任山東勝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2005年任山東省建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山東潤博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

王燕謀先生，79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現任於香港聯交所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914及600585）的監事，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股份代號為125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是中國國際工程諮詢公司專家學術委員會顧問、中國投資協會特邀顧問和中國水泥協會高級顧問。王先生自1981年11月至1982年4月出任中國建築材料科學研究院院長，且自1982年2月至1994年5月出任國家建築材料工業局副局長、局長。王先生1956年畢業於南京工學院，本科，1958年留學蘇聯列寧格勒建築工程學院，1962年獲蘇聯技術科學副博士學位。

(V)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基本情況

王堅先生，5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為中國高級會計師及註冊會計師。在1996年至2000年間擔任山東勝利股份有限公司（「山東勝利」，股份代號：000407）的總會計師，該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在2000年至2003年間，獲任山東勝利的副總經理。王先生於2003年5月離開山東勝利轉投一家私人公司齊魯置業有限公司，並獲任總經理。

高級管理層

趙永魁先生，47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兼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監察本集團業務方面的會計及財務事宜，主管本集團的財務部。趙先生擁有逾30年會計經驗。也擁有在水泥工業任職並管理水泥公司財務事宜的經驗。1984年7月，趙先生加入山東水泥廠出任會計師；1990年12月，出任山東水泥廠的副總會計師和廠長助理；2001年12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的總經理助理和財務部主管；2005年11月，趙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副總經理。趙先生於2003年獲評為高級會計師。趙先生於1984年7月畢業於上海建材學院。

趙利平先生，51歲，為本集團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山西區域業務的策略規劃和管理。趙先生於水泥工業擁有逾30年經驗，也擁有於投身水泥工業任職並管理水泥公司的經驗。1980年7月，趙先生加入山東水泥廠出任工程師；1990年6月獲委任為山東水泥廠的副廠長和廠長助理；於2001年12月獲委任為山東山水總經理助理兼銷售中心總經理；於2004年7月，趙先生獲委任為山東山水副總經理。趙先生於1980年7月畢業於山東建設工業學校，取得學士學位。

宓敬田先生，50歲，為本集團副總經理，主要負責協助董承田先生管理東北區域水泥業務。宓先生於建築材料工業擁有31年經驗，也擁有管理業內多家公司的經驗。2001年12月，宓先生加入並出任山東山水總經理助理。2004年2月，獲委任為總經理助理、銷售部黨支部副書記和副經理。2007年8月，宓先生獲委任為山東山水副總經理兼銷售中心副總經理。宓先生於1994年6月畢業於濟南省委黨校，獲頒職業學位。

陳仲聖先生，41歲，為本集團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營運方面的科技工程範疇。陳先生在水泥工業擁有17年經驗，也擁有多家水泥公司的工作和管理經驗。陳先生於1994年8月加入山東水泥廠，出任本集團副總工程師兼技術中心副主任一職，一直負責本集團營運方面的科技工程範疇。2007年11月獲委任為山東山水副總經理。陳先生自2000年以來在水泥工程等國家級刊物發表多篇學術論文，並於2007年3月獲委任為山東硅酸鹽學會水泥與混凝土專業分會副會長。陳先生於1994年7月畢業於山東省建材學院，獲頒硅酸鹽工程學學士學位。

(V)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基本情況

田光先生，36歲，為本集團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戰略發展方面工作。田先生在水泥工業擁有19年經驗，擁有多家水泥公司的工作和管理經驗。田先生於1998年10月加入山東水泥廠，自2002年10月出任本集團濟南世紀創新水泥有限公司總經理。2004年3月出任本集團淄博山水水泥有限公司總經理。2011年1月獲委任為本集團副總經理。田先生於1996年7月畢業於山東建工學院，獲頒建築工程學位。

聯席公司秘書和合資格會計師

李長虹先生，61歲，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兼合資格會計師，致力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管理和資本市場運作。李先生經常居於香港。李先生於2006年1月加入本集團。李先生獲本集團全職聘任，根據上市規則第3.24條，李先生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李先生於會計和金融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李先生曾於多家公司和香港上市公司擔任多個職位，該等公司計有荷蘭皇家殼牌集團於中國和香港的附屬公司、真明麗控股有限公司和黛麗斯國際有限公司等。李先生持有曼徹斯特大學商學院和韋爾斯大學合辦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是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和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和英國國際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張斌先生，33歲，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履歷詳情載於上文「高級管理層」一段。

二、報告期內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聘任及離任情況

經2011年3月25日召開的本公司董事會會議批准，同意續聘張才奎先生、董承田先生、于玉川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於2011年7月1日起計，為期三年。續聘孫弘先生和焦樹閣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續聘孫建國先生、王燕謀先生、王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於2011年7月1日起計初步為期一年，其後將會續期最多三年。

經2011年3月25日召開的本公司董事會會議批准，同意續聘張斌先生和李長虹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任期於2011年7月1日起，為期三年。

根據公司章程16.2條，董事張斌先生任期至2011年5月20日召開的本公司201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且合資格膺選連任。在此股東週年大會上，張斌先生被重選為本公司董事。

根據公司章程16.18條，於2011年5月20日召開的本公司201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的董事為董承田先生、王燕謀先生和王堅先生。而在此股東週年大會上，董承田先生、王燕謀先生和王堅先生被重選為本公司董事。

(V)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基本情況

三、董事服務合約及合約權益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張才奎、董承田和于玉川已於2011年3月25日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2011年7月1日起計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在任期屆滿前終止有關服務合約，惟有關終止不得在該合約的首12個月內發生。根據這些服務合約，張才奎、董承田和于玉川各自將分別收取年薪（包括任何董事袍金）人民幣500萬元、人民幣300萬元和人民幣280萬元（有關年薪由本公司董事會和薪酬委員會每年檢討），而就張才奎而言，其管理花紅的金額乃參考董事會可能批准的本集團既定表現目標（按本集團除稅及非控股股東權益（但未扣除非經常性項目）後經審計合併純利（「純利」）計）後計算，並須為本集團純利於任何指定年度超過本集團既定表現目標部份的10%。

執行董事張斌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合約，自2010年9月10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但可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或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合約，張先生的年薪為人民幣150萬元（包括任何董事袍金）。張先生的酬金（包括任何花紅）是董事會參考他於本公司及下屬子公司的表現、職務及職責而釐定。

有關執行董事須就本公司董事會批准釐定其應收薪金、花紅和其它福利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且不會被計入有關會議的法定人數。

孫弘和焦樹閣（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已各自於2011年3月25日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每份委任書自2011年7月1日起計初步為期一年，其後將會續期最多三年，惟任何一方可發出至少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委任書。非執行董事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

孫建國、王燕謀和王堅（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各自於2011年3月25日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每份委任書自2011年7月1日起計初步為期一年，其後將會續期至最多三年，惟任何一方可發出至少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委任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袍金為人民幣100,000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均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的任何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V)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基本情況

四、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年度報酬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董事、高管人員報酬詳細情況參見本年報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附註7。

五、最高酬金人士

報告期內，本集團最高酬金五名人士報酬詳細情況參見本年報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附註8。

六、員工情況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在職員工16,637人，山東區域10,775人，東北區域5,104人，山西區域758人。其中生產人員10,362人，銷售人員1,398人，技術人員811人，財務人員565人，行政管理人員1,833人，其它人員1,668人；受過中、高等教育人數11,582人，其中大專及以上學歷為4,322人。本集團全年員工酬金總額為人民幣89,759萬元，離退人員的費用請參見本年報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附註29。

七、養老保險金

有關養老保險金詳情列載於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附註5，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列入損益賬的養老保險金為人民幣9,840萬元。

八、員工住房

根據中國政府有關規定，本集團須按員工薪金的一定比例為其繳納住房公積金，除此之外，本集團並無其它責任，亦未有任何提供員工住房的計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付的住房公積金總額約為人民幣2,336萬元。

(VI) 公司治理報告

一、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並無獲悉任何數據顯示，存在未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件14載列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企業管治守則》之事宜。

二、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經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了一套不低於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0載列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的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理解各董事於本報告期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內對有關董事之證券交易的規定。

三、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如下：

姓名	職務
張才奎	董事長、執行董事
張斌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董承田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于玉川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總工程師
孫弘	非執行董事
焦樹閣	非執行董事
孫建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燕謀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堅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張斌先生系本公司董事長張才奎先生之子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有包括任何財務、業務或其它重大相關的關係。

(VI) 公司治理報告

報告期內，董事會共舉行2次現場會議，各董事出席現場會議詳情如下：

姓名	出席率(%)
張才奎	100%
張斌	100%
董承田	100%
于玉川	100%
孫弘*	50%
焦樹閣	100%
孫建國	100%
王燕謀	100%
王堅	100%

* 孫弘董事其中一次董事會會議委託董事會主席出席並行使董事權利。

此外，報告期內，董事會9次以簽字表決方式對有關決議事項進行了表決，各董事參與情況如下：

姓名	參與表決率(%)
張才奎	100%
張斌	100%
董承田	100%
于玉川	100%
孫弘	100%
焦樹閣	100%
孫建國	100%
王燕謀	100%
王堅	100%

報告期內，董事會依據《公司章程》第16章、第17章和第18章行使職權，而管理層依據《公司章程》第19章行使職權。董事會的有關工作請參見本報告刊載之「董事會報告」。

(VI) 公司治理報告

四、 主席與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長由張才奎先生擔任。

董事長的主要職責是：(a)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有效地運作，且履行應有職責，並及時就所有重要的適當事項進行討論；(b)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適當知悉當前的事項；(c)負責確保董事及時收到充分的信息，而有關信息亦必須完備可靠；及(d)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實施情況。

本公司總經理由張斌先生擔任。

總經理的主要職責是：(a)在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協助下，負責本集團之日常生產經營管理工作；(b)負責推行董事會所採納的重要策略及發展計劃，包括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c)擬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組織制定各部門的職責範圍、崗位標準和專業管理流程，制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及各級管理人員的業績評價標準；(d)提請聘任、解聘或調任公司副總經理或財務負責人；(e)召集和主持總經理辦公會議及專業管理研討會議；及(f)執行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予的其它職權。

五、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請參見前述之「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基本情況」中「一、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基本情況」。本公司已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建國先生、王燕謀先生、王堅先生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本公司對其獨立性表示認同。

六、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的規定，在董事會轄下設立了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制訂公司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的酬金政策及釐訂上述人員的薪酬方案等。薪酬委員會為董事會下屬的常設機構，對董事會負責。

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為孫建國先生、王燕謀先生、王堅先生，其中孫建國先生擔任主席。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薪酬詳情請參見董事服務合約與合約權益（本報告V.三項）。

2011年3月25日，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舉行會議，全體委員均出席了會議，審議並通過提請董事會通過高級管理層酬金之議案。

報告期內，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依照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履行了職責。

七、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的規定，在董事會轄下設立了審核委員會，以對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和工作效率、公司的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效率進行監督的方式，協助董事會開展工作。審核委員會為董事會下屬的常設機構，對董事會負責。

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為王燕謀先生、孫建國先生、王堅先生，其中王燕謀先生擔任主席。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二次會議，全體委員均出席了會議。

2011年3月25日，審核委員會召開會議審議通過：(i)本公司2010年度財務工作報告；(ii)本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核的年度財務報告，及KPMG提交的本公司2010年度審計報告；(iii)KPMG所提交的管理建議書；(iv)本公司2010年度關聯交易事宜；(v)向董事會提議續聘KPMG為本公司2011年度核數師。

2011年8月26日，審核委員會召開會議審議通過：(i)本公司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6個月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報告；(ii)本公司擬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中期業績公告和中期報告。

2012年1月16日，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將2011年度審計工作的具體時間安排及時通知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在2012年3月23日舉行的會議上進行審閱。會上，審核委員會審議並通過了以下決議案：(i)本公司2011年度的財務工作報告；(ii)本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計年度財務報告，及KPMG提交的2011年度審計報告；(iii)KPMG提交的管理建議書；(iv)本公司於2011年度的關聯交易事宜；(v)向董事會提議續聘KPMG為本公司2012年度核數師。

(VI) 公司治理報告

審核委員會就KPMG的工作做出了客觀的評價：KPMG在為本公司提供2011年度審計工作的過程中，能夠嚴格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及其它有關規定開展審計工作，較好的履行了審計職能，因此，提議董事會繼續聘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12年度核數師。

董事會提呈的上述提議需報2011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八、 董事會執行委員會

為完善公司治理結構，經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本公司董事會轄下設立了執行委員會，以依據董事會授予的權力，管理和發展本公司的整體業務，協助董事會開展工作。執行委員會為董事會下屬的常設機構，對董事會負責。

本公司董事會執行委員會成員為張才奎先生、張斌先生、董承田先生和于玉川先生，其中張才奎先生擔任主席。

2011年3月25日，執行委員會召開會議審議通過：(i)本公司2010年度業務工作報告；(ii)本公司於2010年度實際發生的固定資本支出超出預算的項目；(iii)本公司2011年度固定資本支出預算提案；(iv)本公司2011年度銀行貸款計劃額度提案；(v)本公司擬於2011年發行等值40億港幣的人民幣債券或美元債券的提案。

報告期內，本委員會依照執行委員會職權範圍履行了職責。

九、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為完善公司治理結構，經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本公司董事會轄下設立了提名委員會。其職責主要包括(i)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ii)考慮董事和其它高級管理層的繼任安排；(iii)在有需要時物色填補董事會空缺的合適人選供董事會審批；(iv)檢討非執行董事需要付出的時間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v)在與董事委任或續聘相關事宜方面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為董事會下屬的常設機構，對董事會負責。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為張才奎先生、王燕謀先生和孫建國先生，其中張才奎先生擔任主席。

報告期內，本委員會未召開會議。

十、核數師及酬金

經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議，本公司委聘KPMG為本公司及本公司兩家香港附屬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核數師。本公司及附屬公司需支付予KPMG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計報酬分別為人民幣650萬元和港幣13.6萬元，此外本公司需承擔KPMG在公司現場審計的差旅費用。

報告期內，核數師亦就本集團收購事項提供財務相關服務事宜收取約人民幣632萬元的費用。

十一、股東與股東大會

為保障本公司所有股東有效地行使本身的權利，本公司根據《公司章程》每年須召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及在董事會認為適當的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規定。

於2011年5月20日，本公司召開了201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通過了採納2010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股息派發、董事輪選等5項普通決議案，詳細情況已刊登在公司於2011年5月20日發佈的有關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的公告中。

十二、內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況

報告期內，根據《公司法》、《公司章程》、香港聯交所要求及有關法律法規，本集團以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結構、加快內部管理轉型為目標，不斷加強各項制度的修訂和完善，建立了較為健全的內部控制制度。期間，本集團審計部對內部控制制度的執行情況進行監督檢查，通過對本集團業務活動的定期或不定期專項審計，使內控制度得到有效執行，風險管理水平不斷提高，運營質量不斷提升。具體如下：

- (1) 生產管理方面：本集團實行嚴格的計劃編製與執行、分析制度。經過科學測算並與下屬公司溝通、核實後，由本集團統一發佈年度、月度生產計劃，依據生產數字化系統的實時統計數據，集團總部調度監控中心負責日通報、周調度、月分析，技術中心負責提供必要的技術諮詢，以保證生產計劃的順利實施。

(VI) 公司治理報告

- (2) 設備管理方面：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設備巡檢與檢修流程制度。下屬公司小型設備檢修，經論證、審批後自行實施；大型的設備檢修，均應經集團總部論證、審批後實施，並實行嚴格的驗收制度。本集團總部與下屬公司的技術部門，對設備運行數據進行監控，有效防範設備事故風險。
- (3) 質量管理方面：本集團嚴格執行國家質量標準，統一制定各生產環節的質量控制標準，配備專業技術管理人才，實行質量實時監控，建立了完善的產品質量控制體系。本集團中心實驗室，負責下屬公司的質量抽檢與新產品研發，保證本集團產品達到國家標準。
- (4) 財務管理方面：本集團實施全面預算管理體系，制定統一的財務管理制度，實行財務負責人委派制，保證財務的獨立性；實行集中的資金管理制度，所有融資均須本集團總部審批，統一安排融資渠道；實行嚴格的資金審批制度，本集團財務管理部通過資金結算中心，監控資金使用，控制財務風險；不斷完善永續盤存制度，保證數據真實。本集團還通過本公司附屬公司總經理和財務負責人簽署並向本公司董事會提供管理層聲明書來保證其財務報表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編製要求，及真實、公允的反映其財務狀況。
- (5) 物資採購管理方面：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物資採購流程制度，由集團採供中心對生產用煤炭等大宗原燃材料、通用備品備件，以及新建項目使用物資、設備實行統一的招標和比質比價採購；本集團與下屬各公司通過原燃材料的「一車一檢、一車一結」系統和備品備件的倉儲智能化管理系統，監控質量、價格、庫存及資金支付，控制物資採購風險。
- (6) 銷售管理方面：本公司實行統一的區域市場開發、產品定價及銷售政策，對非重點項目的一般客戶一直執行不賒不欠的營銷制度。集團營銷中心通過銷售智能化系統，監控各下屬公司的開票、發貨、價格等狀況，並通過收集市場信息與客戶意見，反饋給本集團及下屬公司，改進產品和銷售服務質量，不斷提升本集團水泥產品的品牌影響力。

- (7) 投資項目管理方面：本集團統一制定中長期發展戰略規劃，並對新建及購並項目進行研討論證，提交本集團董事會統一批准後實施。對於新建項目，堅持「低投資、短工期、快達標」原則，由本集團總部技術中心負責項目設計、調試，由投資發展部負責工程施工管理，由審計部負責工程預決算審計，有效地規避投資風險。
- (8) 人力資源管理方面：本集團依據2008年1月1日起執行的《勞動合同法》，對原有的合同管理制度、用工制度、作息制度、考核獎懲制度等進行修訂完善，統一制定各下屬企業定員和工資標準，由本集團總部人力資源部實施監控，控制用工風險。本集團實行統一的人才招聘和人才開發計劃，相應建立完善了員工培訓制度，執行以職業道德與工作業績相結合的員工評價、晉升辦法，進一步增強員工的凝聚力，為本集團又好又快發展提供人才與智力支持。

今後，本集團還將對照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內部控制制度指引，不斷完善內控制度的建設與實施。

(VII)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國內經營環境與水泥產業運行狀況

在「十二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中國政府審時度勢，正確處理保持經濟平穩較快發展、調整經濟結構、管理通脹預期的關係，着力加強民生領域投資力度，加快推進城鎮化和新農村建設，使中國經濟朝着宏觀調控預期方向，繼續保持平穩較快發展。預計2011年GDP人民幣471,564億元，比上年增長9.2%，全年全社會固定資產投資人民幣311,022億元，比上年增長23.6%。全年房地產開發投資人民幣61,740億元，增長27.9%。較大的固定資產投資規模，有效地拉動了水泥市場需求。（數據來源：國家統計局）

2011年，國家加大節能減排工作力度，加速淘汰落後水泥產能，同時嚴格控制水泥項目的審批，水泥行業供應面持續改善。2011年7月，國家工信部公佈了水泥行業淘汰落後企業名單，全年淘汰落後水泥產能目標為15,327萬噸，其中，山水集團所在山東省、遼寧省、內蒙古和山西省的淘汰目標分別為866萬噸、1,630萬噸、217萬噸和1,281萬噸。同時，國家繼續執行水泥項目限批制度，嚴格控制新增水泥產能，水泥行業供應面持續改善。2011年，在國家進一步抑制產能過快增長的政策效果作用下，水泥製造業完成固定資產投資1,439億元，同比下降8.3%，為5年來首度出現負增長。（數據來源：國家工信部）

2011年，在國家支持水泥行業重組聯合政策的支持下，大企業集團憑借良好的盈利能力和融資能力，通過兼併重組擴充產能，行業集中度不斷提高，區域控制力不斷增強，定價能力進一步提升，形成了良性的價格形成機制，為行業取得良好經營業績奠定了堅實基礎。

2011年，全國水泥產量20.9億噸，同比增長10.8%。在水泥行業供應面持續改善，行業集中度不斷提高，大企業集團控制力增強的情況下，水泥行業取得了驕人的經營業績。據國家工信部發佈的信息，2011年全行業實現利潤人民幣1,020億元，同比增長67%，創歷史新高。（數據來源：國家統計局 國家工信部）

公司經營狀況分析

經營概述

2011年，本集團緊緊抓住國家繼續加大重點基礎設施投資，加快推進城市化、城鎮化和新農村建設，以及控制新增水泥產能、淘汰落後水泥產能帶來的市場機遇，充分發揮佈局、規模、成本等綜合優勢，按照「熟料保利潤，水泥拓市場」的營銷策略，深入推行全面預算管理，進一步降低成本、控制支出，取得了優異的經營業績。

報告期內，本集團共銷售水泥、熟料合計5,494.3萬噸，同比增長11.8%；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68.62億元，同比增長42.2%；年度淨利潤人民幣23.12億元，同比增長130.0%。

同時，繼續按照新建和重組並行方式，水泥主業產能繼續保持快速增長，本集團山東、遼寧、內蒙古東部所覆蓋的水泥市場控制力不斷增強，山西、新疆喀什等區域企業佈局已基本完成。

(VII)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報告期內，下列項目已投入運行（或試運行）：

	增加熟料產能 (萬噸)	增加水泥產能 (萬噸)
新建生產線：		
微山山水4500t/d熟料線（配套餘熱發電） 及100萬噸水泥粉磨線	144	100
阿旗山水50萬噸水泥粉磨線	—	50
晉城山水2500t/d熟料線（配套餘熱發電） 及100萬噸水泥粉磨線*	80	100
河曲中天隆2500t/d熟料線（配套餘熱發電） 及100萬噸水泥粉磨線*	80	100
樂陵山水100萬噸水泥粉磨線	—	100
濰坊山水100萬噸水泥粉磨線	—	100
青島山水創新100萬噸水泥粉磨線（二期）	—	100
山東山水商河分公司100萬噸水泥粉磨線	—	100
巴林右旗山水80萬噸水泥粉磨線	—	80
小計	304	830
收購生產線：		
乳山長城水泥有限公司100萬噸水泥粉磨線**	—	100
蘭德水泥60萬噸水泥粉磨線	—	60
紮賚特旗山水40萬噸粉磨線	—	40
渤海水泥（葫蘆島）有限公司4000t/d熟料線（配套餘熱發電） 及320萬噸水泥粉磨線**	128	320
遼寧東鑫水泥（集團）有限公司2500t/d熟料線 及300萬噸水泥粉磨線**	80	300
太原山水2*2000t/d熟料線及150萬噸水泥粉磨線	128	150
小計	336	970
全年新增產能合計	640	1,800

* 熟料線已投產，粉磨線試運行。

** 已於報告期內簽署股權收購協議。

(VII)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水泥產能（含試運行）1,800萬噸，新增熟料產能640萬噸。截至本報告期末，具備條件的熟料線均已配套建設了餘熱發電，總裝機容量達到182.5MW。另外，截止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商品混凝土年產能達860萬立方米。此外，山西區域的晉城山水合聚、呂梁億龍、朔州山水、臨汾山水、新疆英吉沙山水等熟料線（含餘熱發電）以及多條水泥粉磨線正在建設。隨着新項目的陸續投產，將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於山東省、遼寧省、山西省及內蒙古東部地區等水泥市場的領導地位，更凸顯優勢。

業務回顧

(一) 業務分析

1. 產品收入分析及同比變動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產品	2011年		2010年		銷售金額 增減
	銷售金額	比重	銷售金額	比重	
水泥	14,124	83.8%	9,275	78.2%	52.3%
熟料	1,887	11.2%	1,941	16.4%	-2.8%
混凝土	243	1.4%	186	1.6%	30.6%
其它	608	3.6%	452	3.8%	34.5%
合計	16,862	100.0%	11,854	100.0%	42.2%

報告期內，公司營業收入增加42.2%至人民幣168.62億元，主要得益於水泥銷量和銷售價格的增長。從分品種情況來看，水泥產品收入人民幣141.24億元，同比增長52.3%。熟料收入人民幣18.87億元，同比減少2.8%。混凝土收入人民幣2.43億元，同比增長30.6%。

(VII)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2. 產品銷量、銷售單價分析及同比變動情況

(1) 全集團銷量、銷售單價對比

產品	2011年 銷量 (千噸)	2010年 銷量 (千噸)	銷量 增減	2011年 銷售單價 (元／噸)	2010年 銷售單價 (元／噸)	售價 增減
水泥	47,943	39,318	21.9%	294.6	235.9	24.9%
熟料	7,000	9,844	-28.9%	269.5	197.2	36.7%
混凝土	(千立方米) 937	(千立方米) 785	19.4%	(元／ 立方米) 258.9	(元／ 立方米) 237.5	9.0%

報告期內，受惠於公司良好的企業佈局和生產規模不斷擴大，以及國家對新增產能的控制和落後水泥產能的淘汰，基礎設施建設和房地產行業（特別是保障房建設）對水泥的持續需求，公司水泥銷量4,794.3萬噸，同比增長21.9%。熟料銷量700.0萬噸，同比減少28.9%。混凝土銷量93.7萬立方米，同比增長19.4%。

受惠於所在市場行業集中度的提高，公司對區域市場控制力的增強，全年水泥、熟料價格大幅上漲，水泥、熟料銷售單價分別上漲24.9%及36.7%至人民幣294.6元／噸及人民幣269.5元／噸。混凝土銷售單價人民幣258.9元／立方米，同比上漲9.0%。

(2) 各區域企業水泥銷售單價對比

區域	2011年平均 銷售單價 (元／噸)	2010年平均 銷售單價 (元／噸)	售價增減
山東區域	299.0	238.0	25.6%
東北區域	282.7	226.2	25.0%
山西區域	298.3	314.9	-5.3%

(VII)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報告期內，公司山東區域企業水泥平均銷售單價為人民幣299.0元／噸，同比上升25.6%，東北區域企業水泥平均銷售單價為人民幣282.7元／噸，同比增長25.0%，山西區域企業水泥平均銷售單價為人民幣298.3元／噸，同比減少5.3%。隨着公司在山西區域市場產能的逐步擴大，市場話語權將逐步增強，預期未來山西區域水泥價格將呈穩中有升趨勢。

(3) 高、低標號水泥銷量佔比及對比

產品	2011年		2010年		銷量增減
	銷量 (千噸)	銷售佔比	銷量 (千噸)	銷售佔比	
高標號水泥	29,334	61.2%	21,827	55.5%	34.4%
低標號水泥	18,609	38.8%	17,491	44.5%	6.4%

註：高標號水泥指耐壓強度相當於或高於42.5兆帕的產品。

受惠於政府基建、房地產項目投資對高質量水泥的需求和集團良好的市場佈局，高標號水泥銷量與2010年同期相比提高34.4%。

3. 各區域銷售金額分析及變動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區域	2011年		2010年		銷售金額 增減
	銷售金額	比重	銷售金額	比重	
山東區域	12,844,711	76.2%	9,791,940	82.6%	31.2%
東北區域	3,904,612	23.1%	2,055,898	17.3%	89.9%
山西區域	112,633	0.7%	6,230	0.1%	1,707.9%
合計	16,861,956	100.0%	11,854,068	100.0%	42.2%

(VII)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報告期內，山東和東北區域企業均運行良好，各項主要經濟技術指標大幅提升。其中，山東區域企業2011年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28.45億元，佔集團總銷售收入的76.2%，同比增加31.2%。東北區域企業2011年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9.05億元，佔集團總銷售收入的23.1%，同比增加89.9%。山西區域企業2011年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13億元，隨着該區域新建項目的投入運營，對集團的銷售收入貢獻將逐步提高。

(二) 盈利分析

1. 主要損益項目變動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1年	2010年	增減
營業收入	16,861,956	11,854,068	42.2%
毛利	5,079,125	2,550,102	99.2%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4,784,302	2,533,959	88.8%
營運所得利潤	3,856,493	1,726,493	123.4%
稅前利潤	3,254,001	1,363,205	138.7%
年度淨利潤	2,311,654	1,004,917	130.0%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可供分配利潤	2,225,290	979,128	127.3%

報告期內，集團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168.62億元，同比增長42.2%；實現營運所得利潤人民幣38.56億元，同比增123.4%；實現年度淨利潤人民幣23.12億元，同比增長130.0%；歸屬於本公司股東可供分配利潤人民幣22.25億元，同比增長127.3%。利潤增長的主要原因是綜合銷量和銷售價格的增長，以及公司對成本和期間費用的有效控制。

(VII)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2. 銷售成本佔比收入的比較分析

(單位：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2011年		2010年		佔比收入 增減變動
	金額	佔比收入	金額	佔比收入	
原材料	3,572,163	21.2%	2,574,232	21.7%	-0.5百分點
煤炭	3,861,342	22.9%	3,176,645	26.8%	-3.9百分點
電力	1,699,728	10.1%	1,471,468	12.4%	-2.3百分點
折舊和攤銷	778,085	4.6%	708,957	6.0%	-1.4百分點
其它	1,871,513	11.1%	1,372,664	11.6%	-0.5百分點
總銷售成本	11,782,831	69.9%	9,303,966	78.5%	-8.6百分點

報告期內，得益於銷售收入的大幅增長和規範的原材料採購，本集團總銷售成本佔比收入為69.9%，同比減少8.6個百分點。其中，原材料成本佔收入的21.2%，較去年同期稍微下降。儘管煤炭平均採購單價比上年同期上升8.9%至人民幣753.5元／噸，煤炭支出佔比收入較上年下降了3.9個百分點至22.9%。在成本節約方面，2011年餘熱發電總發電量同比增加12.8%至10.31億度，降低熟料成本人民幣40,132萬元。

財務回顧

1. 期間費用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1年		2010年		佔銷售 收入比重 增減變動
	金額	佔銷售 收入比重	金額	佔銷售 收入比重	
銷售費用	309,315	1.83%	214,165	1.81%	0.02百分點
管理費用	1,095,831	6.50%	689,621	5.82%	0.68百分點
財務成本	619,582	3.67%	363,070	3.06%	0.61百分點
合計	2,024,728	12.00%	1,266,856	10.69%	1.31百分點

(VII)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各項期間費用控制良好。其中，綜合銷量的大幅度增長使銷售費用佔比銷售收入與2010年基本持平。隨着集團業務規模和覆蓋區域範圍的擴大，人工成本、培訓費用、審計中介專業費用因而上升，管理費用佔比銷售收入同比增長0.68個百分點。而本集團財務成本佔比銷售收入因借款規模和利率的上升有所上升。

2. 資產負債項目變動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增減變動
非流動資產	16,791,916	14,722,366	14.1%
流動資產	8,289,757	4,227,960	96.1%
總資產	25,081,673	18,950,326	32.4%
流動負債	8,081,482	6,481,641	24.7%
非流動負債	8,833,518	6,319,680	39.8%
總負債	16,915,000	12,801,321	32.1%
非控股股東權益	457,636	461,480	-0.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7,709,037	5,687,525	35.5%
負債及權益合計	25,081,673	18,950,326	32.4%
淨資本負債比率	50.9%	50.4%	0.5個百分點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250.82億元，總負債為人民幣169.15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81.67億元。淨資本負債比率（淨負債÷（淨負債+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權益+非控股股東權益））為50.9%，比上年底上升了0.5個百分點。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額為人民幣82.90億元，流動負債總額為人民幣80.81億元，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2.09億元。本集團未來營運所得利潤、2012年現金流預測和本集團獲得的銀行授信額度足以滿足持續經營所需資金的要求。

(VII)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3. 長期及短期銀行貸款及其它貸款

(單位：人民幣千元)

借款年期	於2011年 12月31日	於2010年 12月31日
短期借款(含1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3,268,177	1,790,634
長期借款	8,197,282	5,608,114
合計	11,465,459	7,398,748

因公司水泥業務發展需要，借款規模擴大，於2011年12月31日止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14.65億元，較2010年底增加人民幣40.66億元。其中，一年期以上的長期借款為人民幣81.97億元，佔總借款的71.5%。

4. 資本性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約人民幣34.09億元，主要用於水泥、熟料生產線的建設投資和收購支出。預計本集團2012年資本性支出約人民幣35.28億元。

於2011年12月31日，已訂立廠房建設合同及設備購買合同在賬目內未提撥，但應履行的資本承諾為：

(單位：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於2010年 12月31日
已授權及已訂約		
— 廠房和設備	1,081,267	832,529
— 收購子公司	221,710	52,000
已授權但未訂約		
— 廠房和設備	2,447,206	1,845,926
合計	3,750,183	3,723,162

截至2011年12月31日，集團批准已經訂約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3.03億元，比2010年底減少人民幣4.18億元，減少47.3%。已經批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人民幣24.47億元。

(VII)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5. 現金流量淨額分析

(單位：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於2010年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1,549,263	1,789,12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370,683)	(2,926,815)
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3,686,949	1,398,263
現金及等價物的淨變動	1,865,529	260,575
年初現金及等價物的餘額	1,144,840	886,130
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	(2,037)	(1,865)
期末現金及等價物的餘額	3,008,332	1,144,840

本報告期內，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15.49億元，比同期略減少人民幣2.4億元。同時，集團2011年建設項目仍然較多，投資活動所用負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33.71億元，比同期負流量淨額增加人民幣4.44億元。公司債券發行及貸款規模的增加使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比同期增加人民幣22.89億元至人民幣36.87億元。

財務報告和公司會計政策

董事會在財務總監及財務部協助下，負責編製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自其上市日期以來一直採納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發的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2012年展望

經營環境展望

2012年是實施「十二五」規劃承上啟下的重要一年，中國政府將繼續施行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增強調控的針對性、靈活性、前瞻性，繼續處理好保持經濟平穩較快發展、調整經濟結構和管理通脹預期三者關係，加快推進經濟發展方式轉變和經濟結構調整，着力擴大國內需求，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保持經濟平穩較快發展和物價總水平基本穩定。儘管存在固定資產投資放緩、房地產調控等不利因素，但我們認為，對於大型水泥企業集團來說，依然面臨着諸多新的發展契機，經營業績也將繼續保持穩定增長。主要基於：

(VII)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1. **水泥行業仍將受惠於「穩增長」宏觀經濟政策基調下的較大固定資產投資規模。**在當前複雜多變的國內外經濟形勢下，中國政府仍將維持較大規模的固定資產投資，實現經濟「穩中求進」。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明確提出，金融信貸將更多地投向實體經濟，財政政策更加突出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推進城市化、城鎮化以及保障性住房、水利基礎設施建設。央行於2011年12月三年內首次下調存款準備金率，貨幣政策也將按照「總量適度、審慎靈活、定向支持」基本要求，加大對經濟社會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特別是三農、中小企業、保障性住房和重點續建工程的支持力度。綜合來說，在「穩增長」宏觀經濟政策基調下，水泥行業仍將受惠於城鎮化和新農村基礎設施、保障房、水利設施建設對水泥用量的剛性需求。
2. **區域發展戰略的強勢推進，使擁有市場話語權的水泥企業率先受益。**山東省將突出抓好山東半島藍色經濟區和黃河三角洲高效生態經濟區「兩大引擎」，充分發揮沂蒙革命老區和日照鋼鐵精品基地「兩大助推器」的作用，積極提高城鎮化水平，支持壯大縣域經濟，推動區域協調發展。2012年全年計劃安排全社會固定資產投資3.1萬億元左右，遠遠超過2009年、2010年、2011年為應對金融危機所安排的1.9萬億、2.3萬億和2.6萬億。今年2月份，中國政府剛剛批復的《西部大開發「十二五」規劃》，更加注重基礎設施建設，着力提升發展保障能力，在基礎設施建設領域中將繼續突出強調交通和水利兩個關鍵環節，到2015年投資規模將超過17萬億。另外，遼寧的沿海經濟帶、天津的濱海新區、山西的全國唯一資源型經濟轉型綜合配套改革試驗區等國家級戰略的推進，必將為山水集團佈局在山東、遼寧、山西、內蒙、新疆等地的企業，帶來千載難逢的發展機遇。
3. **水泥行業供需環境持續改善，行業持續健康發展可期。**2011年11月頒佈的水泥工業「十二五」發展規劃中明確指出，國家將在水泥產能基本滿足社會需求的前提下，嚴控水泥行業過快發展，提高水泥行業的准入門檻，嚴格限制新產能的審批。同時，將積極淘汰落後產能，主要淘汰目標為立窯、小型水泥粉磨站以及小型的旋窯，「十二五」期間全國要完成2.5億噸落後產能的淘汰目標，其中東部地區要在2012年年底之前完成，中西部地區要在2015年年底之前完成。我們認為，基於新增產能的受限，以及淘汰落後的加速進行，必將持續有效改善水泥行業的供需關係，促進水泥行業健康發展。

(VII)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4. **產業的兼併聯合重組更加有利於價格穩定和盈利穩定。**水泥工業「十二五」發展規劃中提出，到2015年末，力爭水泥企業戶數比2010年減少三分之一，全國前十家企業生產集中度達35%以上，平均每家產能約7000萬噸。國家工信部也在其工作會議中表示，推進兼併重組工作將作為2012年着力突破的工作重點，將出台鋼鐵、汽車、水泥等重點行業兼併重組的實施方案，推進完善促進企業兼併重組的政策體系。我們認為，隨着產業集中度的進一步提高，必將極大地減少價格惡性競爭，大集團在價格和市場的引領作用更加凸顯。
5. **水泥行業將逐步邁入「綠色環保」產業行列，優勢企業大有可為。**國家鼓勵優勢企業加大對技術革新的投資力度，積極發展餘熱發電，處理固體廢棄物和城市垃圾，進一步提高水泥行業在資源循環利用和環境控制方面的能力。同時，支持優勢企業以提高核心競爭力為目的，優化技術、品牌、管理、資源、市場等要素配置，延伸產業鏈，做大相關多元產業。我們認為，水泥行業會進一步提高資源能源附加值，降低生產成本，提高水泥行業利潤水平，優勢水泥企業大有可為。

綜合以上，2012年至「十二五」末，正是水泥工業結構調整、優化升級的關鍵時期，是大型水泥企業集團發展壯大、由大變強的戰略機遇期。

公司業務展望

2012年，本集團將按照「規範、集中、深化、發展」的指導方針，緊緊抓住水泥行業深層次結構調整契機，繼續完善水泥業務佈局，做大做強水泥主業。同時，繼續深入推進全面預算管理，細化集團內控制度，提高執行效率。本年度內，將着力抓好如下重點工作：

1. **堅持「發展至上」，加快完善產業佈局，提升區域控制力。**集團將緊緊抓住國家支持大企業集團兼併重組的政策機遇，充分發揮各區域公司貼近市場、了解市場的優勢，加快市場調研步伐，尋求兼併重組標的，適時進行收購。同時，加快所覆蓋市場山西、陝西、新疆喀什、內蒙古在建項目的建設進步，爭取早日投運，提高市場控制力和市場佔有率。

(VII)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2. **發揮區域控制力強的優勢，引領市場競爭。**隨着山水集團在主導市場山東區域、東北區域以及山西區域的佈局日臻完善，加上行業集中度的顯著提高，公司將適時引領所覆蓋區域水泥企業主動調整供需關係，穩定及提升水泥價格，保持公司合理利潤水平，達到覆蓋市場範圍內水泥市場的良好循環。
3. **深化全面預算管理，提高公司運營效率。**首先，以完善集團網絡化建設為契機，提高預算的準確性，注重預算執行的過程控制和事後的分析改進；其次，進一步擴大集中採購範圍，發揮集團集中採購優勢，降低生產經營成本；三是，規範集團各職能部門的工作流程制度，加強信息溝通，保證高效準確執行集團決策；四是，進一步規範工程建設、物資採購招投標程序，加強合同管理、價格管理、運輸管理、結算管理，規避市場經營風險。
4. **提升工藝技術水平，增強市場競爭優勢。**山水集團在加快新建與併購項目的同時，也將高度重視現有企業的改造提升。通過實施科學有效的技術創新，進一步優化生產線的工藝技術指標，提高產品質量、降低成產成本，全面超越週邊競爭對手。
5. **超前做好資金及人才儲備，適應集團快速發展要求。**統籌考慮集團未來業務發展，進一步強化以財務管理為中心、以資金管理為核心的各項基礎工作，保持資金安全、財務健康，滿足投資發展需求。同時，按照內部培養和外部招聘相結合的方式，超前考慮各類經營管理人才的儲備和培訓，打造一支更加具有知識化、專業化的團隊。

展望未來，管理層將積極推進本集團發展戰略，繼續以良好的經營業績為投資者創造價值。

(VIII) 董事會報告

一、 主要業務

作為山東、遼寧兩省最大的水泥生產企業，本公司始終堅持發展核心業務，即生產和銷售各種優質水泥、以及生產各種高標號水泥所需的商品熟料。本公司生產的商品熟料主要出售予水泥粉磨站客戶。本集團生產的「山水東岳」牌水泥廣泛運用於道路、橋梁、房屋以及各類標誌性建築工程，並贏得了客戶的良好口碑，2008年9月「山水東岳」品牌榮獲「山東省著名商標」稱號。

二、 報告期內主要投資情況

1、 報告期內投資建設的重大項目

序號	項目名稱	項目進度	報告期內投入金額 (人民幣千元)
1	河曲中天隆2500t/d熟料生產線(配套餘熱發電)及年產1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已投產 ⁽¹⁾	149,119
2	晉城山水2500t/d熟料生產線(配套餘熱發電)及年產1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已投產 ⁽²⁾	142,785
3	微山山水4500t/d熟料生產線(配套餘熱發電)及年產1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已投產	83,782
4	東阿山水2500t/d熟料生產線(配套餘熱發電)及年產1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已投產 ⁽³⁾	75,196
5	樂陵山水年產1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已投產	48,109
6	山東山水商河分公司年產1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已投產	29,030

(VIII) 董事會報告

序號	項目名稱	項目進度	報告期內投入金額 (人民幣千元)
7	青島山水創新1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二期)	已投產	24,923
8	濰坊山水年產1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二期)	已投產	24,116
9	霍林郭勒山水年產1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已投產	23,292
10	巴林右旗山水年產8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已投產	12,494
11	英吉沙山水5000t/d熟料生產線(配套餘熱發電)及年產1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在建	297,599
12	晉城山水合聚4500t/d熟料生產線(配套餘熱發電)及年產2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在建	163,697
13	臨朐山水4000t/d熟料生產線(配套餘熱發電)項目(二期)	在建	76,976
14	呂梁億龍4000t/d熟料生產線(配套餘熱發電)項目	在建	62,173
15	臨汾山水4000t/d熟料生產線(配套餘熱發電)及年產2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在建	57,923

(VIII) 董事會報告

序號	項目名稱	項目進度	報告期內投入金額 (人民幣千元)
16	朔州山水4500t/d熟料生產線(配套餘熱發電)及年產2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在建	40,890
17	阿魯科爾沁旗3200T/D熟料線(配套餘熱發電)項目(二期)	在建	36,330
18	疏勒山水年產2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一期)	在建	94,196
19	莎車山水年產1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在建	41,002
20	科右中旗山水年產8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在建	40,260
21	莘縣山水年產8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在建	37,994
22	榆林環保建材年產1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在建	31,297
23	榆林山水年產1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二期)	在建	31,237
24	蚌埠山水年產100萬噸水泥粉磨線項目	在建	4,931

附註：

- (1) 熟料線已投產，粉磨線試運行。
- (2) 熟料線已投產，粉磨線試運行。
- (3) 本公司目前持有東阿山水49%的股權，不計入公司產能。

2、 報告期內附屬公司的增資情況

為進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結構，實施公司項目建設計劃，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設立（或收購）部份附屬公司，同時為滿足本集團部份附屬公司經營發展的需要，報告期內本集團對該部份附屬公司進行了增資，具體情況如下：

序號	公司名稱	增資額	增資後註冊資本	備註
1	內蒙古蘭德水泥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收購
2	本溪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新設立
3	山東山水建築材料有限公司	人民幣280,000,000	人民幣300,000,000元	新設立／ 增資
4	榆林山水環保建材有限公司		人民幣80,400,000元	新設立
5	臨汾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0元	新設立
6	朔州山水新時代水泥有限公司		人民幣160,000,000元	新設立
7	科右中旗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新設立
8	本溪山水實業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新設立
9	輝縣市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新設立
10	臨清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元	新設立
11	巴楚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新設立
12	周口山水管道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新設立
13	德州天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收購
14	濰坊萬達建材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收購

(VIII) 董事會報告

序號	公司名稱	增資額	增資後註冊資本	備註
15	白山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新設立
16	太原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人民幣61,224,500元	收購／ 增資
17	聊城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人民幣4,95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增資
18	青島山水創新水泥有限公司	8,000,000美元	28,000,000美元	增資
19	天津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人民幣8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增資
20	山西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人民幣850,000,000元	人民幣1,450,000,000元	增資
21	喀什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0元	增資
22	莘縣山水東昌水泥有限公司	人民幣8,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增資

3、 報告期內附屬公司注銷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無附屬公司注銷。

三、 主要控股附屬公司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擁有91家控股附屬公司，有關情況可參閱本報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附註18。

報告期內，利潤最大的5家主要附屬公司有關情況如下：

公司名稱	營業收入 (人民幣千元)	營業利潤 (人民幣千元)	淨利潤 (人民幣千元)
平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1,202,266	495,484	387,475
淄博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1,058,128	405,009	300,678
安丘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1,034,787	354,351	267,209
濰坊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827,362	215,333	169,870
棗莊創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u>561,036</u>	<u>216,334</u>	<u>162,320</u>

四、董事會日常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會主要決議及批准事項如下：

- 1、 2011年3月25日，董事會審議通過了公司2010年度業績報告，以及審議通過了2010年度股息分派等議案。
- 2、 2011年3月28日，董事會議決批准CCBI Cement行使12,000,000股股份換購權，該等換購權系於2009年9月30日根據有關協議獲Shanshui Investment授予。
- 3、 2011年4月24日，董事會議決批准同意延長與亞洲水泥合作事宜之排他終止日及最後期限延長至2011年7月2日。
- 4、 2011年4月28日，董事會議決批准CCBI Cement行使11,828,084股股份換購權，該等換購權系於2009年9月30日根據有關協議獲Shanshui Investment授予。
- 5、 2011年5月6日，董事會議決批准公司美元債券發行事宜。
- 6、 2011年5月25日，董事會議決批准向公司總經理及有關僱員授出購股權事宜。
- 7、 2011年7月2日，董事會議決批准同意延長與亞洲水泥合作事宜之排他終止日及最後期限延長至2011年8月2日。
- 8、 2011年7月8日，董事會議決批准公司人民幣債券發行事宜。
- 9、 2011年8月1日，董事會議決批准同意延長與亞洲水泥合作事宜之排他終止日及最後期限延長至2011年9月30日。
- 10、 2011年8月26日，董事會審議通過了公司2011年中期業績報告，以及審議通過了2011年度中期股息宣派等議案。
- 11、 2011年10月28日，董事會議決批准山東山水與中國銀行濟南分行簽署戰略合作協議事宜。

(VIII) 董事會報告

五、201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數據，本集團2011年度稅後利潤及歸屬本公司股東權益的利潤分別為人民幣23.12億元及人民幣22.25億元。考慮到水泥行業激烈的競爭環境，公司下一步的發展規劃和股票現金收益，故董事會建議對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期間利潤做如下分配：681,459,948.40港元用於股息分派，其餘用於公司發展及一般運營方面，以進一步擴大公司產能規模，提高公司競爭實力。

上述建議需提報至2011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六、稅項

報告期內本集團有關稅項的詳情列載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附註6。

七、主要客戶和供貨商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財政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所佔的銷售總額少於本集團銷售總額的30%；本集團五大供貨商所佔的採購總額少於本集團採購總額的30%。

八、土地租賃、不動產、廠房和設備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報告期內本集團土地租賃、不動產、廠房和設備的變動情況載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附註13。

九、總資產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確定的總資產為人民幣250.82億元，比上年增加了人民幣61.31億元。

十、儲備

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項儲備之變動情況載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附註33。

十一、存款、貸款及資本化利息

本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之貸款詳情載於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附註24。本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之存款銀行皆為資信良好的商業銀行。本集團沒有任何委託存款和任何到期不能提取的定期存款。年度內在建工程資本化利息為人民幣4,691萬元，詳情刊載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附註5。

一、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涉及重大訴訟或仲裁事項。

二、 重大資產收購、出售及重組事項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資產收購、出售及重組事項發生。

三、 持續關聯交易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無持續關連交易發生。

四、 重大合同

1、 重大合同簽訂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無簽訂重大合同。

2、 擔保事項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為非集團旗下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擔保。

3、 重大委託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委託事項。

4、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承諾事項履行詳情請參見載於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附註36。

(X)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3頁至第170頁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及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它附註解釋數據。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的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它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它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2年3月23日

(XI) 財務報表

合併利潤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經營收入	3及12	16,861,956	11,854,068
經營成本		(11,782,831)	(9,303,966)
毛利		5,079,125	2,550,102
其他收入	4	225,625	148,455
其他費用，淨額	4	(43,111)	(68,278)
銷售費用		(309,315)	(214,165)
管理費用		(1,095,831)	(689,621)
經營收益		3,856,493	1,726,493
財務費用		(619,582)	(363,070)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減虧損		17,090	(218)
稅前利潤	5	3,254,001	1,363,205
所得稅	6	(942,347)	(358,288)
本年利潤		2,311,654	1,004,917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		2,225,290	979,128
非控股股東		86,364	25,789
本年利潤		2,311,654	1,004,917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11		
— 基本		0.79	0.35
— 攤薄		0.79	0.35

第70頁至170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應付予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利潤的股息詳情已列載於附註33(b)。

(XI) 財務報表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本年利潤		2,311,654	1,004,917
其他綜合收益 (抵消所得稅影響後)	10		
換算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5,861	(6,09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淨變動		(875)	(3,385)
		14,986	(9,477)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2,326,640	995,440
以下人士應佔綜合收益：			
本公司股東		2,240,276	969,651
非控股股東		86,364	25,789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2,326,640	995,440

第70頁至170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XI) 財務報表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11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12,786,820	11,280,448
— 預付土地租賃款		1,922,627	1,734,794
		14,709,447	13,015,242
無形資產			
商譽	14	390,349	373,715
其他金融資產	15	1,297,770	991,328
其他金融資產	16	95,083	81,65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7	65,872	48,78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	89,583	79,535
遞延稅項資產	31(b)	143,812	132,112
		16,791,916	14,722,366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924,389	1,137,75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1	1,623,504	963,850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22	1,663,294	916,149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23	70,238	65,3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3,008,332	1,144,840
		8,289,757	4,227,960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24(a)	3,167,200	1,684,500
一年內到期的股東借款	24(b)	100,977	106,13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5	2,290,501	1,953,935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6	2,111,602	2,471,491
一年內到期的應付融資租賃款	28	1,133	1,133
應付所得稅	31(a)	410,069	264,448
		8,081,482	6,481,641
淨流動資產／(負債)		208,275	(2,253,68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000,191	12,468,685

第70頁至170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XI) 財務報表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11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扣除一年內到期部份	24(a)	2,046,700	4,260,000
股東借款，扣除一年內到期部份	24(b)	230,222	348,114
公司債券	27	5,920,360	1,000,000
應付融資租賃款	28	4,779	5,580
界定福利計劃	29(c)	165,240	171,430
遞延收益	30	327,110	337,095
長期應付款		55,644	103,902
遞延稅項負債	31(b)	83,463	93,559
		8,833,518	6,319,680
淨資產			
		8,166,673	6,149,005
權益			
股本	33	193,198	193,198
儲備	33	7,515,839	5,494,327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7,709,037	5,687,525
非控股股東權益		457,636	461,480
權益合計		8,166,673	6,149,005

經由董事會於2012年3月23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張才奎
董事

張斌
董事

第70頁至170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XI) 財務報表

資產負債表

於2011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8	413,248	413,248
其他長期資產	19	78,484	—
		491,732	413,248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8	4,964,850	2,724,3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a)	1,155,639	38,307
		6,120,489	2,762,703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8	28,365	19,374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6	198,349	18,472
		226,714	37,846
流動資產淨額		5,893,775	2,724,85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385,507	3,138,105
非流動負債			
公司債券	27	4,020,360	—
淨資產		2,365,147	3,138,105
權益			
股本	33	193,198	193,198
儲備	33	2,171,949	2,944,907
權益合計		2,365,147	3,138,105

經由董事會於2012年3月23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張才奎
董事

張斌
董事

第70頁至170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XI) 財務報表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股東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股本溢價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匯兌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留存收益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0年1月1日	192,355	3,433,022	341,830	346,457	(24,601)	7,429	863,701	5,160,193	68,935	5,229,128
2010年權益變動：										
本年利潤	-	-	-	-	-	-	979,128	979,128	25,789	1,004,917
其他綜合收益	-	-	-	-	(6,092)	(3,385)	-	(9,477)	-	(9,477)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	-	-	-	(6,092)	(3,385)	979,128	969,651	25,789	995,440
宣佈分派的以前年度股息	-	-	-	-	-	-	(238,294)	(238,294)	-	(238,294)
可轉換債券的轉換	843	18,063	-	(7,125)	-	-	-	11,781	-	11,781
使用盈餘公積	-	-	(526)	-	-	-	-	(526)	-	(526)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的期權	-	-	-	(215,280)	-	-	-	(215,280)	-	(215,280)
注資或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非控股股東權益	-	-	-	-	-	-	-	-	366,756	366,756
計提法定儲備金	-	-	157,032	-	-	-	(157,032)	-	-	-
於2010年12月31日及 2011年1月1日	193,198	3,451,085	498,336	124,052	(30,693)	4,044	1,447,503	5,687,525	461,480	6,149,005
2011年權益變動：										
本年利潤	-	-	-	-	-	-	2,225,290	2,225,290	86,364	2,311,654
其他綜合收益	-	-	-	-	15,861	(875)	-	14,986	-	14,986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	-	-	-	15,861	(875)	2,225,290	2,240,276	86,364	2,326,640
宣佈分派的以前年度股息	-	-	-	-	-	-	(338,160)	(338,160)	-	(338,160)
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	-	-	-	97,267	-	-	-	97,267	(299,038)	(201,771)
注資或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非控股股東權益	-	-	-	-	-	-	-	-	208,830	208,83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	-	-	22,129	-	-	-	22,129	-	22,129
計提法定儲備金	-	-	263,175	-	-	-	(263,175)	-	-	-
於2011年12月31日	193,198	3,451,085	761,511	243,448	(14,832)	3,169	3,071,458	7,709,037	457,636	8,166,673

第70頁至170頁的附註構成財務報告的組成部份。

(XI) 財務報表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金額單位：人民幣)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的現金	23(b)	2,852,955	2,463,833
已付利息		(489,371)	(356,506)
已付所得稅		(814,321)	(318,200)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549,263	1,789,127
投資活動			
購入固定資產支付的款項		(2,275,016)	(2,030,840)
購入無形資產支付的款項		(65,619)	(41,884)
收購附屬公司支付的款項，扣除所得現金		(1,068,735)	(779,197)
投資於聯營公司		–	(49,000)
對聯營公司的借款		(14,598)	(74,000)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19,450	41,337
已收利息		33,835	6,769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3,370,683)	(2,926,815)
融資活動			
支付融資租賃本金		(1,200)	(1,800)
借入貸款		2,479,000	2,846,477
發行公司債券所得款項		4,823,062	991,000
非控股股東投入的資本		40,750	26,450
償還貸款		(3,314,604)	(2,225,127)
支付融資租賃利息		(399)	(443)
支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33(b)	(338,160)	(238,294)
附屬公司支付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1,500)	–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3,686,949	1,398,2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865,529	260,575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a)	1,144,840	886,130
匯率變動的影響		(2,037)	(1,865)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a)	3,008,332	1,144,840

第70頁至170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1 重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所有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了《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闡釋。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法的披露要求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於財務報表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用主要會計政策的概要如下列示。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部份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這些準則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或可以提早採用。附註1(c)列示了因首次採用這些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而反映於本財務報表當期及以前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變更。

(b) 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貨幣」)呈列，以最接近千位數為整。除以下根據相關會計政策被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外，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

- 可供出售金融工具(見附註1(g))；和
- 衍生金融工具(見附註1(h))。

管理層需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匯報數額。管理層的估計和假設乃根據營運經驗和各種被判斷為合理的因素，在沒有其他直接來源下，作為判斷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的基礎。因此，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估計。

管理層會不斷覆核該估計和假設。如修訂的會計估計只影響當期，修訂會於當期確認；如修訂均影響本期及未來年度，修訂會於本期及未來年度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作出的判斷，如對本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及主要不確定性估計的來源，已於附註2進行討論。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c)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在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的多項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及一項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闡釋，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更新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相關：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2009年修訂)》—「關聯方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度改進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9號《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對設定受益資產的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其相互作用—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

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未生效的新訂會計準則、修訂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解釋公告第14號》的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沒有重大影響，因為該等修訂與本集團現行會計政策一致。《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9號》所導致的會計政策變更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沒有重大影響，因為該變更將會在本集團發生相關業務時才首次生效(例如債轉股)。

其他改進產生的影響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2009年修訂)》修訂了關聯方的定義。因此，本集團重新評估了對關聯方的認定，該修訂後的定義在本期及以前期間均對本集團關聯方的披露沒有重大影響。《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2009年修訂)》同時修正了與政府相關企業進行披露的要求。鑑於本集團並非政府相關企業，因此該修正對本集團無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度改進綜合修訂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的披露要求。本集團在附註35對金融工具的披露符合修訂後的披露要求。該修訂對當期及以前年度對金融工具的分類、確認以及計量沒有重大影響。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股東權益

附屬公司是指由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有權支配該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藉此從其活動中取得利益，則該實體將視為受本集團控制。可行使的潛在投票權包括在釐定對附屬公司控制權的考慮因素範圍內。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由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會合併在合併財務報表中。集團內部往來的結餘及交易和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實現利潤，會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實現利潤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的部份。

非控股股東權益是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於附屬公司的股權，本集團未有對非控股股東權益持有人同意任何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法定義務的額外條款。本集團對企業合併可以選擇按附屬公司的可認定淨資產的公允價值或以其相應的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股東權益。

非控股股東權益在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權益項目內區別於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而單獨列示。非控股股東應佔本集團的業績作為本年度損益及合併綜合收益在非控股股東及本公司股東之間分配，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列示。

本公司從非控股股東獲得的借貸及對這些非控股股東的其他法定義務已按其性質根據附註1(q)或(r)列示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金融負債項目內。

假若不會導致喪失控制權，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的變化按權益交易確認，其對控制性權益和非控制性權益調整相應權益的變化在合併權益里反映，但是不會對商譽進行調整，同時也不會確認收益或虧損。

當本集團喪失了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於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會被視為處置，其導致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任何保留在前附屬公司的權益於喪失控制權日以公允價值確認，該金額為金融資產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見附註1(g)），或如適用，確認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始確認的成本（見附註1(e)）。

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1(n)）列示，除非該投資被確認為待售資產（或包含在待售的處置資產組中）。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e)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管理層具有重大影響（不是控制或聯合控制）的實體，其中包括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政策的制定。

除已闡明為持有待售（或包括持有待售的處置集團中）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權益法記入合併財務報表。投資在權益法下先以成本列賬，然後就本集團佔該聯營公司淨資產在收購後的變動和任何與投資相關的減值虧損（見附註1(f)及1(n)）作出調整。如於收購日超過成本，年內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於收購後的稅後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確認於損益，而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於收購後的其他稅後綜合收益的項目則確認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的其他綜合收益。

當本集團對聯營公司虧損的承擔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將會減至零，並且不再確認其後虧損；但如本集團須向該聯營公司承擔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該聯營公司付款則除外。因此，本集團的權益是按權益法投資的賬面金額及本集團的長期權益，等同本集團實質上於聯營公司的淨投資。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損益，均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所佔的權益抵銷為限；但假如未實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這些未實現虧損會即時確認於損益。

當本集團結束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於該聯營公司的全部權益會被視為處置，其導致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任何保留在前聯營公司的權益於喪失重大影響力日以公允價值確認，該金額為金融資產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見附註1(g)），或如適用，確認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始確認的成本（見附註1(e)）。

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1(n)）列示，除已闡明為持有至待售（或包括持有至待售的處置集團中）。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f) 商譽

商譽是指：

- (i) 轉入價款公允價值之總額、任何於被收購者的非控股股東及本集團以前於被收購者持有權益的公允價值；超過
- (ii) 於收購日計量本集團佔被收購者的可辨認資產和負債淨公允價值的數額。

當(ii)大於(i)時，該超過的部份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折價收購的收益。

商譽是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後列示。由企業合併產生的商譽將分配給預計能夠從合併效應得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及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1(n)）。

如在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任何可歸屬的商譽的金額均應包含在計算出售的損益內。

(g) 其他債券及證券投資

本集團及本公司有關債券及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政策如下：

債券及證券投資的價值是以初始公允價值列示，一般是指其成交價，除非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能純粹以可見的市場數據而作出的評估更可靠地估計。除以下說明外，該成本包括所有可歸屬的交易成本。債券及證券投資在期後是根據下述分類計算：

為買賣所持有的證券投資歸類為流動資產列示。所有可歸屬的交易成本將被一併計入收益或虧損內。公允價值會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計，任何衍生的收益或虧損會確認為損益。由於這些投資賺取的股息或利息是根據附註1(w)(iv)和1(w)(v)列示的政策確認，故確認於損益的淨收益或虧損並不包括任何股息或利息。

本集團及／或本公司有能力並有意持有至到期的有期債券，歸類為持有至到期的證券。持有至到期的證券是以攤銷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1(n)）於資產負債表列示。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g) 其他債券及證券投資 (續)

證券投資如在活躍市場沒有市場報價，而該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地計算，則該證券投資在資產負債表中以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1(n)）確認。

不屬上述類別的證券投資會被歸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公允價值會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計，任何衍生的收益或虧損會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並分別累計在權益中的公允價值儲備，唯攤餘成本變動導致貨幣性項目的匯兌損益如債券的匯兌損益則直接確認於損益。該投資的股息收入是根據附註1(w)(iv)列示的政策確認於損益，如該投資是帶息的，計算的利息應根據附註1(w)(v)列示的政策按有效利息方法並確認於損益。如該投資已停止確認或已減值（見附註1(n)），累積損益會由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投資會於本集團正式購買／出售該投資或到期當日確認／撤銷確認或至期滿。

(h)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初始公允價值列賬。公允價值會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計。由於重計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化而產生的盈虧會即時確認於損益，唯衍生工具符合現金套期會計原則或於國外營運淨投資套期除外，該類套期所衍生的收益或虧損的確認取決於該項目的套期性質。

(i) 預付土地租賃款

預付土地租賃款是指向有關中國政府機構繳付以購買經營租賃持有土地的使用權。預付土地租賃款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n)）列賬。預付土地租賃款的攤銷是按相關使用權年限以直線法計入損益。

(j) 物業、廠房和設備

物業、廠房和設備以初始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見附註1(n)）後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示。

自行建造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初始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資、直接人工、處置所在地原建築物及使用所在地恢復原貌所發生的支出、及按適當比例分攤後的製造費用和借貸成本（見附註1(y)）。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j) 物業、廠房和設備 (續)

報廢或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損益以項目的處置所得淨額與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確定，並於報廢或處置日於損益表內確認為損益。

折舊是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下列的預計使用年限，在扣除估計殘值後，以直線法計算以沖銷其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限列示如下：

廠房及建築物	10-40年
機器設備	10-20年
運輸工具及其他	5-10年

對於構成固定資產的各組成部份，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壽命或者以不同方式為企業提供經濟利益，適用不同折舊率或折舊方法的，本集團分別將各組成部份確認為單項資產。本集團在每年年度終了對各項資產的使用壽命和預計淨殘值進行覆核。

(k)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n)）。成本包括建築工程的直接成本及在建期間的借貸成本。當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需的準備工作大致完成時，這些成本便會停止資本化，而在建工程也會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直至在建工程已經完成後，並可隨時投入擬定用途，否則在建工程不計提任何折舊。

(l) 無形資產（不含商譽）

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僅限於使用年限有限的無形資產）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n)）。內部產生的商譽及商標均在實際發生時作為費用在合併利潤表內列支。

使用年限確定的無形資產根據預計可使用年限按直線法攤銷並列入損益。下列使用年限確定的無形資產自該資產達至可使用狀態之日起於其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攤銷。

各項無形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分別列示如下：

採礦權	2-13年
客戶關係	5年
商標	10年
軟件及其他	3-10年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l) 無形資產 (不含商譽) (續)

本集團每年對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及殘值率進行評估。

預計可使用年限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不進行攤銷。本集團於每個會計期間對預計可使用年限不確定的無形資產進行覆核，如果有證據表明該無形資產使用壽命為有限的，則估計其未來可使用年限，並根據上述可使用年限進行攤銷。

(m) 租賃資產

與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相比，如一項協議規定在一個議定的期間內，出租人將某項資產的使用權讓於承租人，以換取一項或一系列支付的協議，該份協議是或包含一項租賃。租賃應按其本質和財務本質，而不僅是按法律形式進行會計處理和列報。

(i) 租賃資產定義

將與租賃資產有關的風險和收益轉移的租賃是融資性租賃。未將與租賃資產有關的風險和收益轉移的租賃是經營性租賃。

(ii) 融資性租賃資產的取得

本集團融資租入資產按租賃開始日的公允價值與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中較低者計入固定資產及相應負債，差額確認為融資租賃承擔。租賃資產的應計折舊額，按承租人本身擁有的應折舊資產所採用的折舊政策相一致的折舊率計算。如可以合理確認本集團在租賃期滿將獲得資產的所有權，則折舊以該資產的使用壽命計算，使用壽命列示於附註1(j)。本集團對融資租入資產計提減值準備的相關政策(參見附註1(n))。融資費用分攤於租賃期的每一期間，從而使各期就負債餘額承擔一個固定的期間利率。或有租金在實際發生時確認為收益或損失。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m) 租賃資產 (續)

(iii) 經營性租賃租金支出

對於經營租賃，除非另有一種系統方法更能代表受益的形態，否則本集團將租金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一項收益或損失。減除的租金作為支付的淨租金的一部份，於損益中確認為收益或損失。或有租金在實際發生時確認為收益或損失。

(n) 減值虧損

(i) 債券及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虧損

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示的債券及證券投資及其他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或歸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將會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被覆核以確定是否有減值的客觀跡象。減值的客觀跡象包括本集團從可觀察數據中注意到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未能支付或拖欠本金或利息；
- 債務人很可能將會申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改變為債務人帶來負面影響；及
- 股權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出現重大或持續下降至低於成本。

如該跡象存在，任何確定的減值虧損會被確認如下：

-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以權益法計量的投資（見附註1(e)）），根據附註1(n)(ii)，減值虧損是以整體投資的可收回金額比較其賬面金額計算的。根據附註1(n)(ii)，假若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正面的變化，減值虧損會被轉回。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n) 減值虧損 (續)

(i) 債券及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虧損 (續)

- 以成本列賬的非報價證券，其減值虧損是以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及估計的未來現金流（如貼現的影響重大，以類似的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的差額計算。以成本列賬的證券的減值虧損不會被轉回。
-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是以資產的賬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若貼現的影響重大，以金融資產的原有效利率貼現，即初始確認該資產計算的有效利率）的差額計算。具有類似的風險特質的金融資產，如類似的以往到期狀況，及未有被個別評估為減值的，是以整體進行減值評估。整體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乃根據與本集團擁有類似信貸風險特質的資產的歷史虧損經驗作參考。

假若減值虧損在以後期間減少及其減少可以客觀地聯繫到該事項是在減值虧損確認後才發生，減值虧損會被轉回至損益。所轉回的減值虧損不應讓資產的賬面金額超出若在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的金額。

- 已確認在公允價值儲備的可供出售的證券的累計虧損應重分類至損益。在損益確認累計虧損的金額是收購成本（減去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和現行公允價值的差額，減去任何以前在損益確認有關該資產的減值虧損。

已在損益內確認的可供出售的證券的減值虧損，不會在損益沖回。該資產在期後增加任何的公允價值會確認於其他綜合權益。

假若期後增加的公允價值可以客觀地聯繫到在減值虧損被確認後才發生的事項，可供出售的債券的減值虧損便可被沖回。減值虧損的沖回在該情況下會被確認在損益。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n) 減值虧損 (續)

(i) 債券及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虧損 (續)

減值虧損一般直接於相關資產科目沖銷，除有關回收的可能性有疑問但不是極少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在此情況下，壞賬準備則於壞賬準備科目計提。當本集團認為有關金額收回的可能性極低時，不能收回的部份則會直接於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沖銷，並轉回於壞賬準備科目中已計提的有關該賬款的準備。其後收回已計提減值準備的金額，會於壞賬準備科目中轉回。於壞賬準備科目中的其他變動和其後收回已直接沖銷的金額會確認於損益。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會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覆核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商譽除外），或是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經營租賃下自用土地的預付土地租賃款；
- 除商譽外的無形資產；
- 其他長期資產；
-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及
- 商譽。

本集團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對於商譽和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至少每年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及於每年年度終了對商譽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n) 減值虧損 (續)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 (續)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減值虧損確認

當資產或其屬於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首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單位）所分配的商譽的賬面金額，然後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的賬面金額，但減值不會使個別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至低於其可計量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如能確定）。

— 減值虧損撥回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如果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正面的變化，有關的減值虧損便會撥回。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被轉回。

所轉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在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資產賬面金額為限。所轉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的年度內計入損益。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n) 減值虧損 (續)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需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就財政年度的首六個月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本集團於中期期末採用其將於年末採用的減值測試、確認和轉回的有關準則（見附註1(n)(i)及(ii)）。

已在中期確認的商譽、可供出售的證券及以成本列賬的非報價證券的減值虧損，不會在期後沖回。即使在年末時評估是沒有或較少的減值虧損，該中期確認的減值虧損均不會被沖回。其後，如果可供出售的股權證券的公允價值在年度餘下的期間，或其後任何其他期間增加，該增加會被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而非損益。

(o) 存貨

存貨按可變現淨值與成本孰低列示。

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核算。存貨成本包括所有的採購成本、加工成本以及使存貨達到目前場所和狀態而發生的其他成本。產成品及在產品的成本則包括按正常產量所需分攤之適當比例的製造費用。

可變現淨值乃根據預計之正常營業的銷售收入扣除預計的完成生產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確定。

所出售存貨的賬面金額在相關收入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減值或虧損期間確認為支出。因可變現淨值增加引致存貨的任何減值轉回在轉回期間沖減列作支出的存貨額。

(p)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初始公允價值列賬，其後按照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壞賬準備的減值虧損（見附註1(n)）列賬。如應收款為給關聯方的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的貸款或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以成本減呆賬準備的減值虧損列賬。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q) 計息借貸

計息貸款以公允價值減交易成本進行初始確認後按攤餘成本計價。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差額應以實際利率法在貸款期間內與任何應付利息及其他費用一起計入損益。

(r)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折現影響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s)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存放於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和高流動性的投資，這些投資可以隨時換算為已知的現金額及其價值變動方面的風險不大，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就編製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也包括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份的銀行透支。

(t)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工資、年終獎金、帶薪年假及非貨幣性福利的費用會於僱員提供服務當年預提。

(ii)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向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支付的供款在產生時根據計劃所規定的供款額確認為費用。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t) 僱員福利 (續)

(iii)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

集團在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淨義務時，應根據員工目前或之前的收入水平預測員工未來收益，並以此來測算各福利計劃金額。該福利計劃應以現值計量，且允許扣除用於福利計劃中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總額。用於折現退休後的福利義務的比率應參考報告期末高質量公司債券的市場收益率。公司債券或政府債券的幣種和期限應與退休後福利義務的幣種和預計期限一致。該計算應由註冊精算師以預計單位貸記法進行。

如果該福利退休計劃有進一步的改善，其所對應的職工所提供的服務部份應以直線法確認為費用，如果該收益能夠立即實現，則該部份費用也應及時確認為收益或損失。

在計算本集團義務時，累計未確認精算收益或損失超過義務淨現值10%的部份在利潤表中確認，否則，收益或損失不予確認。

當計算本集團淨義務為負值時，資產以累計未確認精算淨損失和當前服務成本以及該計劃未來資金回報或供款減少的合計為限進行確認。

(u)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本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內確認，但與企業合併相關的、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確認在權益相關的，有關稅項的金額則會分別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確認於權益。

本期所得稅是按本年度應稅收入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收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稅暫時差異產生。暫時差異是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上的賬面金額與這些資產和負債的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所得稅資產也可以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未利用稅款抵減產生。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u) 所得稅 (續)

除某些特定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遞延所得稅資產來抵扣的未來應稅溢利）都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來應稅溢利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數額；但這些轉回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轉回的同一年間或遞延所得稅資產所產生可抵扣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且是否預期在能夠使用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撥回的同一年間內轉回。

不能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暫時性差異的有限例外情況包括不可作為稅務扣減的商譽；不影響會計或應稅利潤（如屬於企業合併的一部份則除外）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以及投資於附屬公司相關的暫時性差異，如屬應課稅差異，不確認本集團可以控制轉回的時間，而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轉回的暫時性差異；或如屬可抵扣的差異，則只確認很可能在將來轉回的差異。

已確認的遞延稅款金額是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實現或償還方式，以已執行或在資產負債表日實際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均不貼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覆核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金額。如果本集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溢利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金額便會調減；但是如果日後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溢利，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本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本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本期所得稅資產抵銷本期所得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以分別抵銷本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 本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或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u) 所得稅 (續)

-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這些資產和負債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稅實體。這些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實現本期所得稅資產和清償本期所得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

(v) 準備及或有負債

如果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因而預期會導致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在可以做出可靠的估計時，本集團便會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的負債計提準備。如果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預計所需支出的現值計列準備。

如果帶來經濟效益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做出可靠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時除外。如果本集團的義務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時間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但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時除外。

(w) 收入確認

收入以已收到或可收到的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如果經濟效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收入和成本（如適用）又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收入便會根據下列基準在合併利潤表內確認。

(i) 產品銷售

產品銷售收入是在產品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買方時確認；產品銷售收入已扣減商業折扣，且不含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金。

(ii) 提供服務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在利潤表確認。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w) 收入確認 (續)

(iii) 政府撥款

政府撥款在集團符合相關條件且確實可能收到該款項時確認。用於補償集團發生費用的撥款在費用發生的當期以合理的方法作為收入計入合併利潤表。用於補償集團購入或形成資產成本的撥款確認為遞延收益，在對相關資產折舊或攤銷時作為收入計入合併利潤表。

(iv) 股利收入

- 非上市權益工具投資的股利收入於集團收取股利時的權力確立時在利潤表內確認。
- 上市權益工具投資的股利收入在投資項目的股價除息時確認。

(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貨幣資金的時間和實際利率計算確定的。

(x) 外幣折算

本年外幣交易以交易日的適用匯率折算為人民幣。以外幣計價的貨幣資產和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的適用匯率折算為人民幣。除在建工程中資本化外，外幣匯兌差額於利潤表中確認為收益或損失。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照交易日的適用匯率折算。以外幣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照公允價值基準日的適用匯率折算。

境外業務的業績按交易日的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資產負債表項目按資產負債表日的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和分別累計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的匯兌儲備。

處置海外業務時，與該業務相關的已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外幣匯兌差額計入處置收益或損失。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y) 借貸成本

與收購、建設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會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份。其他借貸成本於發生年度列支。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份的借貸成本的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和使用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需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份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z) 關聯方

(a) 符合以下條件之一的人士或其直系家庭成員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b) 符合以下條件之一的企業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企業和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下的成員（即母公司和各子公司均為相互的關聯方）；
- (ii) 企業為另外一家企業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企業為該另外一家企業的集團成員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家企業同為一個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企業為一家第三方企業的合營公司及另一家企業為該第三方企業的聯營公司；
- (v) 企業為一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且該福利計劃的受益人為本集團的僱員或本集團任何關聯方；
- (vi) 企業被在上述(a)段下認定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在註釋上述(a)(i)段下認定的人士對企業有重大影響，或該人士為企業（或企業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 重要會計政策 (續)

(z) 關聯方 (續)

個人的直系家庭成員是指預期他們在與企業的交易中，可能會影響該個人或受其影響的家屬。

(aa)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和財務報表中匯報的各分部項目的金額是由定期提供給本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層以作資源分配，及對經營行業和地區分部進行績效評價的財務資料中分辨出來的。

除非分部有相若的經濟特徵以及對於產品和勞務的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顧客的類型或組別、分發產品或提供勞務所使用的方法和監管環境的性質是相類似的，否則單個重大的經營分部在財務匯報中不會合併。假如不屬於單個重大的經營分部存在大多數上述特徵，他們可能會被合併。

2 會計估計及判斷

(a)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來源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如下：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容易受到與編製財務報表有關的會計方法、假設及估計所影響。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和認為合理的其他不同假設作為相關假設和估計的基礎，而這些經驗和假設均為對未能從其他來源確定的事宜作出判斷的基準。管理層會持續對這些估計作出評估。由於實際情況、環境和狀況的改變，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這些估計。

在覆核財務報表時，需要考慮的因素包括重要會計政策的選擇、對應用這些政策產生影響的判斷及其他不明朗因素，以及已呈報業績對狀況和假設變動的敏感程度等。本集團相信，下列主要會計政策為編製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最重要的判斷及估計。

2 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a)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來源 (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如下：(續)

(i) 減值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考慮對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計提減值時，需要計算資產的可變現淨值。可變現淨值為淨售價與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由於對這些資產的市場報價不易獲得，精確的估計淨售價存在困難。在測算使用價值時，要將資產在連續使用中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獲得合適的折現率需要考慮一系列因素，包括銷售量、銷售價格及運營成本。集團運用可獲得的信息來對可變現淨值進行合理估計，這些信息包括將估計建立在合理假設基礎上，合理預測銷售量、銷售價格及運營成本等。

—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

董事定期審閱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及回款評估，據以評估並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損失。

為確定短期應收款項是否存在減值損失，必須確定未來預期現金流量。債務人的支付能力是評估過程中必須採用的關鍵假設之一。儘管集團在做出估計時已經使用了所有可用的信息，由於固有的不確定性，實際無法收回的款項可能大於估計金額。

— 存貨

存貨的可實現淨值為其在正常商業活動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減去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費用。上述估計是基於現時市場情況及類似產品的歷史分銷經驗做出的。競爭對手應對嚴峻的行業週期而採取的措施或者其他市場情況變動均可能導致估計的重大變化。管理層已經在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了存貨的可實現淨值。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2 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a)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來源 (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如下：(續)

(i) 減值 (續)

— 商譽

該集團每年根據會計政策在附註1(n)測試商譽是否出現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而確定。該等計算方法須使用附註15所披露的估計。

— 客戶關係和商標減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客戶關係和商標可能須減值。估計乃根據可收回金額計算，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中較高者為準。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會使用除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除稅前折現率反映貨幣的時間價值的現時市場評價和有關無形資產的特定風險（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並無因此作出調整）。

(ii)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考慮其殘值後，在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每年定期審閱預計可使用年限及殘值（如有）。無形資產在預計受益年限內按直線法進行攤銷。集團每年定期審閱受益年限及攤銷方法。如果以前的估計發生重大變化，則會在未來期間對折舊和攤銷費用進行調整。

(iii) 精算

本集團定期評價精算假設及方法以確保其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合理性。

本集團評價所使用的假設，例如折現率及福利計劃增長率，以確保所使用的方法合理。若這些因素有任何重大改變導致目前的方法不再恰當，管理層將考慮使用其他較適當的方法。

2 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a)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來源 (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如下：(續)

(iv) 稅項

本集團對所有業務的稅務影響進行評估並據以計提稅務負債。集團對上述業務的稅務處理進行審閱時，將考慮稅務法規的所有修訂。

本集團在生產水泥過程中消耗了工業廢品，因此，根據相關增值稅及所得稅法規定，享有增值稅返還及豁免部份所得稅優惠。只有在實際收到稅收返還時或豁免申請得到稅務部門正式批准時方確認上述返還及豁免。

本集團遞延所得稅資產產生於未使用稅務虧損及可抵減時間性差異。由於只有在稅務虧損很可能被用於抵減將來的應稅所得時才可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對未來預計應稅所得進行估計。本集團對相關判斷進行持續審閱，並在很可能產生應稅所得時確認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

3 經營收入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生產、銷售水泥及熟料。

收入主要包括水泥、熟料、水泥製品及安裝服務。

於本年確認的主要類別的收入列示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銷售水泥和熟料	16,010,510	11,216,134
銷售其他產品和提供服務	851,446	637,934
	16,861,956	11,854,068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4 其他收入和其他費用，淨額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i>其他收入</i>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3,835	6,769
政府補助		175,165	126,101
遞延收益攤銷		16,625	15,585
		225,625	148,455
<i>其他費用，淨額</i>			
債務重組收益		-	97,500
匯兌收益		54,205	6,878
出售固定資產的(損失)/收益淨額		(13,617)	1,518
固定資產減值損失	13	(7,771)	(106,533)
無形資產減值損失	14	-	(4,270)
其他長期資產減值損失	19	(66,935)	(35,067)
捐贈		(11,797)	(1,482)
罰款支出		(5,176)	(12,868)
洪水災害損失		-	(10,163)
其他		7,980	(3,791)
		(43,111)	(68,278)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5 稅前利潤

計算稅前利潤時已計入／(扣除)：

(a) 財務費用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銀行、其他金融機構借款及公司債券利息		626,628	360,531
減：資本化利息	(i)	(46,913)	(40,374)
淨利息支出		579,715	320,157
折現利息費用	(ii)	23,358	35,552
融資租賃利息	28	399	443
銀行手續費		16,110	6,918
		619,582	363,070

附註：

- (i)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本年度用於購建固定資產借款利息資本化金額相關的資本化率為5.85% (2010年：5.45%)。
- (ii) 該項目指採用同期實際利率就下列債務作出折現的利息：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票據		—	1,193
設定員工福利計劃	29(c)	7,010	7,030
應付收購附屬公司款項		16,348	27,329
		23,358	35,552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5 稅前利潤 (續)

(b) 人工成本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員工福利		897,590	571,722
定額退休統籌供款計劃		98,400	62,676
以權益計算的股份支付	32	22,129	–
		<u>1,018,119</u>	<u>634,398</u>

(c) 其他項目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攤銷			
– 預付土地租賃款		44,591	35,672
– 無形資產		53,972	64,361
– 其他長期資產		20,315	14,157
		<u>118,878</u>	<u>114,190</u>
折舊		<u>808,931</u>	<u>693,276</u>
減值損失			
– 應收賬款 (附註21(b))		46,375	32,520
– 存貨 (附註20(b))		2,277	13,675
		<u>48,652</u>	<u>46,195</u>
經營租賃支出		<u>21,573</u>	<u>8,179</u>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8,624	7,701
– 其他服務		6,320	3,710
		<u>14,944</u>	<u>11,411</u>
存貨成本 (附註20(b))		<u>11,782,831</u>	<u>9,303,966</u>

附註：存貨成本包括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人工開支、折舊、攤銷以及存貨減值損失為人民幣1,213,979,000元 (2010年：人民幣1,021,154,000元)，該等成本已經計入上文或附註5(b)所披露各類有關項目的相應金額中。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6 所得稅

(a) 合併利潤表中所得稅開支指：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費用		
本年度準備	946,903	408,510
以前年度少提準備	13,039	2,782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17,595)	(53,004)
	942,347	358,288

(b) 預計稅費和實際稅務支出的調節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3,254,001	1,363,205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的預計所得稅(i)	813,500	340,801
境外司法權區的稅率差別(ii)	102,011	24,536
稅收優惠影響(iii)	(2,291)	(54,894)
不可抵扣開支的影響(iv)	44,383	46,322
毋需納稅收入的影響(v)	(10,231)	(3,198)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的影響(vi)	2,638	11,322
稅項抵免	(3,192)	(9,383)
以前年度稅務虧損在本年度的利用	(13,237)	-
以前年度少提準備	13,039	2,782
應計聯營公司利潤	(4,273)	-
所得稅費用	942,347	358,288
實際所得稅率	29.0%	26.3%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6 所得稅 (續)

(b) 預計稅費和實際稅務支出的調節如下：(續)

附註：

- (i) 自2008年1月1日開始，除特別說明以外，本集團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使用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25%。
- (ii) 根據開曼群島和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需繳納這些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於2011年度，由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所得稅的利潤，故未計提香港所得稅準備（2010年：人民幣0元）。

- (iii) 於2008年1月1日之前，康達（山東）水泥有限公司（「康達水泥」）登記為外商投資企業並享有2年期的稅務優惠期，於其獲得稅務利潤的首個年度起的頭兩個年度獲完全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獲減按50%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現行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延續對以上稅務優惠，如優惠期於2008年1月1日尚未開始，則從2008年1月1日起開始生效。因此，康達水泥自2010年至2012年適用所得稅稅率為12.5%，自2013年之後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5%。

- (iv) 不可抵扣的支出主要是根據中國稅法和法規超出稅務上法定可扣減限額的各項費用。
- (v) 毋需納稅收入主要指根據適用中國稅法及法規利用工業廢料生產的產品收入可以免稅。
- (vi) 稅項抵免指根據適用中國稅法及法規購買相關節能設備所抵減的所得稅。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7 董事薪酬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薪酬詳情列示如下：

	薪酬、津貼 及其他				退休計劃 的供款	以股份 支付款項**		合計
	董事袍金	福利	酌情花紅	小計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主席								
張才奎	4,761	248	143,870	6	148,885	-	-	148,885
執行董事								
張斌*	1,314	195	-	27	1,536	14,952	-	16,488
董承田*	2,837	169	-	18	3,024	-	-	3,024
于玉川	2,642	166	-	17	2,825	-	-	2,825
非執行董事								
孫弘	-	-	-	-	-	-	-	-
焦數閣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燕謀*	100	-	-	-	100	-	-	100
孫建國	100	-	-	-	100	-	-	100
王堅*	100	-	-	-	100	-	-	100
	11,854	778	143,870	68	156,570	14,952	-	171,522

* 於2011年5月20日重新任命。

** 由於市場股價遠低於行權價，於2011年12月31日，授予該董事的股權尚未行權。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7 董事薪酬 (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薪酬詳情列示如下：

	薪酬、津貼 及其他				退休計劃 的供款	以股份 支付款項	合計
	董事袍金	福利	酌情花紅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主席							
張才奎	2,573	234	30,589	22	33,418	-	33,418
執行董事							
李延民*	-	-	-	-	-	-	-
張斌**	1,101	106	-	28	1,235	-	1,235
董承田	1,046	158	-	18	1,222	-	1,222
于玉川	950	157	-	17	1,124	-	1,124
非執行董事							
孫弘#	-	-	-	-	-	-	-
焦數閣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燕謀*	100	-	-	-	100	-	100
孫建國#	100	-	-	-	100	-	100
王堅*	100	-	-	-	100	-	100
	<u>5,970</u>	<u>655</u>	<u>30,589</u>	<u>85</u>	<u>37,299</u>	<u>-</u>	<u>37,299</u>

* 於2010年3月5日辭職。

於2010年5月19日重新任命。

** 於2010年9月10日任命。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8 最高薪酬人士

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中，有四名均為董事，其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於附註7中披露(2010年：4名)。

剩餘最高薪酬人士(2010年：1名)的薪酬合計列示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薪酬、津貼及其他福利	165	157
酌情花紅	1,441	1,000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9	28
	<u>1,635</u>	<u>1,185</u>

剩餘最高薪酬人士(2010年：1名)的薪酬介於以下範圍：

	2011 人數	2010 人數
港幣1,000,000元至港幣1,500,000元	–	1
港幣1,500,001元至港幣2,500,000元	1	–
	<u>1</u>	<u>1</u>

9 本公司股東應佔損失

2011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損失中包括一筆已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人民幣335,807,000元(2010年：人民幣8,131,000元)(請參閱附註33(a))的虧損。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0 其他綜合收益

(a) 其他綜合收益各部份的稅務影響

	2011			2010		
	稅前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金 人民幣千元	稅後淨值 人民幣千元	稅前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金 人民幣千元	稅後淨值 人民幣千元
外幣折算差額：						
— 折算海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告	15,861	—	15,861	(6,092)	—	(6,09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淨額	<u>(1,167)</u>	<u>292</u>	<u>(875)</u>	<u>(4,514)</u>	<u>1,129</u>	<u>(3,385)</u>
其他綜合收益	<u>14,694</u>	<u>292</u>	<u>14,986</u>	<u>(10,606)</u>	<u>1,129</u>	<u>(9,477)</u>

(b) 各項其他綜合收益重分類調整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年公允價值變動	(1,167)	(4,514)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的遞延稅項淨值借項	<u>292</u>	<u>1,129</u>
本年反映在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u>(875)</u>	<u>(3,385)</u>

11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公司股東的應佔利潤人民幣2,225,290,000元和加權平均普通股2,815,950,200股計算的。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979,128,000元和加權平均普通股2,804,357,850股計算的。

(i)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011	2010
於1月1日普通股股數	2,815,950,200	2,803,304,000
可轉換票據轉換股份產生影響	—	1,053,850
於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股數	<u>2,815,950,200</u>	<u>2,804,357,850</u>

(b) 攤薄後每股盈利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攤薄後每股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2,225,290,000元（2010年：人民幣980,321,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15,950,200股（2010年：2,804,357,850股）計算，計算列示如下：

(i)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攤薄）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基本）	2,225,290	979,128
可轉換票據折現利息	—	1,193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攤薄）	<u>2,225,290</u>	<u>980,321</u>

於2011年5月25日，本公司向部份董事及僱員授予7,300,000股即可行權的普通股購股權（見附註32）。由於該部份購股權對2011年度每股盈利不具有攤薄作用，所以不納入攤薄後每股盈利的計算。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2 分部報告

由於本集團只有一種業務，即在中國境內生產和銷售水泥和熟料，所以本集團的風險和利潤回報率主要受到地域差別的影響。

本集團按地域來管理其業務。本集團以一致的方式向內部匯報給本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層以作資源分配和績效評價的方法，列示以下三個報告分部。以下三個報告分部分別包含了在同一區域的所有經營分部。

- 山東省 — 以中國山東省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中國東北地區 — 以中國遼寧省、內蒙古自治區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山西省 — 以中國山西省和陝西省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信息的準備基礎是與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用於評價分部經營表現和分配分部之間的資源配置時使用的信息保持一致的。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根據以下基礎管理各分部的業績、資產和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和流動資產，金融資產、遞延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預提費用以及由分部直接管理的銀行借款。

收入和支出是根據各分部產生的收入和支出或由分配給各分部進行折舊和攤銷的資產帶來的份額。

分部利潤報告是以調整後的稅前利潤為衡量工具的。調整後的稅前利潤是在本集團利潤的基礎上調整不能直接歸因於各分部的部份，例如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減虧損、董事薪酬、審計師薪酬、無法分配的借款產生的財務費用以及其他集團總部和相關行政部門的費用。

除了有關調整後的稅前利潤的分部信息外，管理層還提供各分部信息，包括收入、由各分部直接管理的借款產生的利息費用以及由各分部經營中使用的非流動資產產生的折舊、攤銷和減值損失。分部之間的銷售價格是參考外部公司的類似銷售價格確定的。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2 分部報告 (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提供給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以作資源分配和績效評價為目的的2011年和2010年報告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中國東北			合計	中國東北			合計
	山東省	地區	山西省		山東省	地區	山西省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對外收入	12,844,711	3,904,612	112,633	16,861,956	9,791,940	2,055,898	6,230	11,854,068
分部間收入	23,857	5,426	-	29,283	18,298	5,189	-	23,487
報告分部收入	12,868,568	3,910,038	112,633	16,891,239	9,810,238	2,061,087	6,230	11,877,555
報告分部利潤/(虧損) (調整後稅前利潤/ (虧損))	3,618,605	550,777	(19,664)	4,149,718	1,827,945	3,635	(17,313)	1,814,26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289	3,449	935	7,673	2,660	1,478	726	4,864
利息費用	36,858	18,101	2,213	57,172	71,871	25,118	21	97,010
本年折舊和攤銷	605,070	285,465	10,942	901,477	559,415	227,266	1,137	787,818
固定資產減值準備	354	7,417	-	7,771	34,092	71,810	-	105,902
無形資產減值準備	-	-	-	-	-	4,270	-	4,270
報告分部資產	11,744,201	6,880,855	2,271,334	20,896,390	10,468,343	6,006,300	980,728	17,455,371
本年增加長期分部資產	1,281,067	404,306	907,679	2,593,052	1,387,025	1,696,221	729,711	3,812,957
報告分部負債	3,721,565	1,907,427	545,732	6,174,724	3,814,473	2,019,447	349,602	6,183,522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2 分部報告 (續)

(b) 可呈報分部收入及損益的調節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可呈報分部收入	16,891,239	11,877,555
抵消分部間收入	(29,283)	(23,487)
	16,861,956	11,854,068
利潤		
可呈報分部利潤	4,149,718	1,814,267
抵消分部間利潤	(1,645)	(7,373)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呈報分部利潤	4,148,073	1,806,894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減虧損	17,090	(218)
未分配的財務費用	(570,083)	(266,060)
未分配的總部管理費用	(341,079)	(177,411)
稅前利潤	3,254,001	1,363,205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2 分部報告 (續)

(b) 可呈報分部收入及損益的調節 (續)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報告分部資產	20,896,390	17,455,371
抵消分部間利潤	(15,902)	(14,257)
抵消分部間應收款項	(42,308)	(30,886)
	20,838,180	17,410,228
遞延稅資產	143,812	132,112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65,872	48,782
未分配總部資產	4,033,809	1,359,204
合併總資產	25,081,673	18,950,326
負債		
報告分部負債	6,174,724	6,183,522
抵消分部間應付款項	(42,308)	(30,886)
	6,132,416	6,152,636
遞延稅負債	83,463	93,559
未分配銀行借款	4,103,000	4,814,500
未分配公司債券	5,920,360	1,000,000
未分配總部負債	675,761	740,626
合併總負債	16,915,000	12,801,321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3 固定資產

	廠房和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工具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預付 土地租賃款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0年1月1日	2,666,103	7,026,242	221,857	838,880	10,753,082	1,532,141	12,285,223
增加	17,113	62,285	46,304	2,059,888	2,185,590	128,140	2,313,730
從在建工程轉入	587,540	1,212,200	93,054	(1,892,794)	-	-	-
收購附屬公司增加	288,587	385,232	7,507	563,753	1,245,079	190,758	1,435,837
處置	(27,331)	(69,956)	(26,983)	-	(124,270)	-	(124,270)
重新分類	363,628	(361,720)	(1,908)	-	-	-	-
於2010年12月31日	<u>3,895,640</u>	<u>8,254,283</u>	<u>339,831</u>	<u>1,569,727</u>	<u>14,059,481</u>	<u>1,851,039</u>	<u>15,910,520</u>
於2011年1月1日	3,895,640	8,254,283	339,831	1,569,727	14,059,481	1,851,039	15,910,520
增加	79,986	34,594	54,003	1,847,429	2,016,012	191,997	2,208,009
從在建工程轉入	644,154	1,092,498	31,900	(1,768,522)	-	-	-
收購附屬公司增加	120,781	169,241	15,339	33,589	338,950	41,635	380,585
處置	(18,611)	(98,847)	(18,423)	-	(135,881)	(1,237)	(137,118)
重新分類	535,592	(450,191)	(85,401)	-	-	-	-
於2011年12月31日	<u>5,257,542</u>	<u>9,001,578</u>	<u>337,249</u>	<u>1,682,193</u>	<u>16,278,562</u>	<u>2,083,434</u>	<u>18,361,996</u>
累計折舊和減值：							
於2010年1月1日	(351,593)	(1,616,295)	(89,618)	-	(2,057,506)	(80,573)	(2,138,079)
本年計提折舊	(80,113)	(585,761)	(27,402)	-	(693,276)	(35,672)	(728,948)
減值虧損	(35,428)	(70,838)	(267)	-	(106,533)	-	(106,533)
處置轉回	13,127	46,445	18,710	-	78,282	-	78,282
重新分類	(4,192)	1,160	3,032	-	-	-	-
於2010年12月31日	<u>(458,199)</u>	<u>(2,225,289)</u>	<u>(95,545)</u>	<u>-</u>	<u>(2,779,033)</u>	<u>(116,245)</u>	<u>(2,895,278)</u>
於2011年1月1日	(458,199)	(2,225,289)	(95,545)	-	(2,779,033)	(116,245)	(2,895,278)
本年計提折舊	(149,036)	(631,659)	(28,236)	-	(808,931)	(44,591)	(853,522)
減值虧損	(5,264)	(2,385)	(122)	-	(7,771)	-	(7,771)
處置轉回	7,438	86,328	10,227	-	103,993	29	104,022
重新分類	(37,307)	33,878	3,429	-	-	-	-
於2011年12月31日	<u>(642,368)</u>	<u>(2,739,127)</u>	<u>(110,247)</u>	<u>-</u>	<u>(3,491,742)</u>	<u>(160,807)</u>	<u>(3,652,549)</u>
淨值：							
於2011年12月31日	<u>4,615,174</u>	<u>6,262,451</u>	<u>227,002</u>	<u>1,682,193</u>	<u>12,786,820</u>	<u>1,922,627</u>	<u>14,709,447</u>
於2010年12月31日	<u>3,437,441</u>	<u>6,028,994</u>	<u>244,286</u>	<u>1,569,727</u>	<u>11,280,448</u>	<u>1,734,794</u>	<u>13,015,242</u>

13 固定資產 (續)

- (a) 所有廠房、建築物和土地均位於中國。土地使用權有效期限為20年至70年。
- (b) 於2011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合計為人民幣1,268,284,000元(2010年：人民幣676,978,000元)的廠房、建築物及土地已為本集團獲得的銀行貸款(見附註24)作抵押。
- (c) 於本報告日期，尚未取得權證的廠房和建築物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54,213,000元(2010年：人民幣316,160,000元)。
- (d) 在建工程主要為水泥、熟料廠和餘熱發電廠房及生產線。
- (e)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正在申請部份水泥、熟料生產線的建設許可證。這些水泥、熟料生產線於2011年12月31日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734,936,000元(2010年：人民幣1,679,443,000元)。
- (f)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報廢或在未來不能再產生經濟利益而計提的廠房、建築物和設備的減值準備共計人民幣7,771,000元(2010年：人民幣106,533,000元)。
- (g) 融資租賃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簽訂了一份融資租賃合同，租賃一台混凝土泵車，租賃期至2017年(見附註28)。該合同沒有或有租賃條款。該融資租賃設備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346,000元(2010年：人民幣1,553,000元)。

- (h) 於2011年12月31日，尚有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53,963,000元的土地使用權相關權證正在辦理中(2010年：人民幣205,305,000元)。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4 無形資產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軟件和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0年1月1日	346,751	25,291	63,100	20,188	455,330
增加	54,597	-	-	3,754	58,351
收購附屬公司增加	5,200	22,890	22,230	510	50,830
於2010年12月31日	406,548	48,181	85,330	24,452	564,511
於2011年1月1日	406,548	48,181	85,330	24,452	564,511
增加	63,768	-	-	2,376	66,144
收購附屬公司增加	4,414	-	-	6	4,420
於2011年12月31日	474,730	48,181	85,330	26,834	635,075
累計攤銷：					
於2010年1月1日	(88,504)	(11,172)	(12,620)	(9,869)	(122,165)
年內攤銷	(49,067)	(6,331)	(6,310)	(2,653)	(64,361)
減值虧損	-	-	(4,270)	-	(4,270)
於2010年12月31日	(137,571)	(17,503)	(23,200)	(12,522)	(190,796)
於2011年1月1日	(137,571)	(17,503)	(23,200)	(12,522)	(190,796)
年內攤銷	(36,048)	(9,479)	(5,700)	(2,703)	(53,930)
於2011年12月31日	(173,619)	(26,982)	(28,900)	(15,225)	(244,726)
淨值：					
於2011年12月31日	301,111	21,199	56,430	11,609	390,349
於2010年12月31日	268,977	30,678	62,130	11,930	373,715

14 無形資產 (續)

- (a) 相關國土資源局授予的石灰石採礦權的有效期為2至13年。石灰石礦分別位於山東省、遼寧省、山西省和內蒙古等省區。

於本報告日，以上採礦權中價值人民幣51,778,000元(2010年：人民幣123,528,000元)的採礦權證尚未取得。

- (b) 人民幣48,181,000元的客戶關係為2007年9月收購煙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煙台山水」)，棗莊山水水泥有限公司(「棗莊山水」)和2010年9月收購赤峰遠航水泥有限責任公司(「赤峰遠航」)而獲得的非合約客戶關係。根據本集團對維持客戶關係時間的估計，客戶關係分五年攤銷。

- (c) 商標主要為2007年12月收購千山水泥和工源水泥而獲得的「千山」、「工源」和2010年9月收購赤峰遠航獲得的「遠航」品牌。

根據本集團董事會的決議，「千山」、「工源」品牌在十年後將不再使用；儘管商標的法律權利可續期，管理層認為商標的估計使用限期為十年。

基於「遠航」品牌在當地聲譽較好，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遠航」品牌為預計可使用年限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截至2011年12月31日，「遠航」品牌商標權價值為人民幣22,230,000元。

15 商譽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991,328	595,498
新增	306,442	395,830
於12月31日	1,297,770	991,328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5 商譽 (續)

商譽分配至以下各組的現金產生單位：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康達水泥有限公司，康達水泥， 康達（山東）水泥製成品和 康達（山東）水泥礦產品 （「康達水泥集團」）	2,078	2,078
煙台山水	240,075	240,075
棗莊山水	65,169	65,169
千山水泥	99,568	99,568
工源水泥及其附屬公司（「工源水泥集團」）	93,856	93,856
青島恒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7,259	7,259
濟寧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原山東里能水泥有限公司）	78,261	78,261
營口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原營口鵬發水泥有限公司）	9,232	9,232
阿魯科爾沁旗巴彥包特水泥有限公司的一組淨資產	18,693	18,693
天津天輝水泥有限公司	4,543	4,543
聖豐水泥製造有限公司的一組淨資產	6,627	6,627
呂梁億龍水泥有限公司	12,522	12,522
河曲縣中天隆水泥有限公司	2,762	2,762
赤峰遠航	140,780	140,780
廣饒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原東營東興水泥有限公司）	15,058	15,058
墾利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原東營勝鋁水泥有限公司）	27,516	27,516
榆林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原榆林亞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8,984	28,984
晉城山水合聚水泥有限公司（原山西合聚水泥有限公司）	48,915	48,915
黎賚特旗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原興安盟全興水泥製造有限公司）	92,874	76,791
烏蘭浩特天柱水泥有限公司	12,639	12,639
內蒙古蘭德水泥有限公司	20,101	-
輝縣路橋水泥有限公司一組淨資產	12,963	-
濰坊萬達建築材料有限公司	18,288	-
太原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原太原廣廈水泥有限公司）	239,007	-
	1,297,770	991,328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5 商譽 (續)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有關計算使用根據管理層所批准的5年期財政預算以及16.19%的折現率而定的現金流量預測。主要假設是不同附屬公司的年度收入增長率有所不同，增長率根據附屬公司增長預測及相關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而定。其他有關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是預算毛利率穩定，該比率根據附屬公司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決定。管理層相信，該等假設如有合理的可能變動，並不會導致各附屬公司的總賬面價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使用的折現率為稅前折現率，並反映與有關集團相關的特定風險。

16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a)	5,225	6,392
非上市公司的股本投資	(b)	1,260	1,260
對聯營公司的借款	(c)	88,598	74,000
		95,083	81,652

附註：

- (a)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參照資產負債表日的交易價格估值得出。
- (b) 非上市股本投資指中國非上市公司的權益股份。
- (c) 對聯營公司的借款為無擔保，以一年期中國銀行貸款利率6.10%（2010年：5.31%）為年利率且無固定還款期的借款。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的份額	65,872	48,782

聯營公司於2011年12月31日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公司成立地點 及日期	主要業務	註冊資本	實收資本	本集團持有的 實際權益份額	
					直接	間接
東阿山水東昌水泥 有限公司 (「東阿山水」)	中國，山東省 2010年2月2日	水泥熟料以及 相關產品的 生產銷售	人民幣 100,000,000	人民幣 79,600,000	-	49%

聯營公司個別財務報表概要：

	資產	負債	權益	收入	年度盈利／ (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100% 權益	359,201	224,768	134,433	251,475	34,878
本集團應佔份額	176,008	110,136	65,872	123,223	17,090
2010年					
100% 權益	181,049	101,894	79,155	-	(445)
本集團應佔份額	111,578	62,796	48,782	-	(218)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413,248	413,248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下表僅列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的附屬公司詳情。除另有註明外，所持股份類別均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公司成立 地點及時間	註冊資本/ 實收資本	投資比例			主營業務
			本集團 持有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a) 在香港成立公司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山水水泥香港」)	中國香港 2005年1月25日	港幣10,000	100.00	100.00	-	投資
中國先鋒水泥(香港) 有限公司(「先鋒水泥」)	中國香港 2005年1月25日	港幣0.01	100.00	-	100.00	投資
(b) 在境外成立的公司						
康達水泥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00年5月30日	美元100	100.00	-	100.00	投資
(c) 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山東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山東山水」)	中國山東 2001年8月10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000,000,000 實收資本 人民幣 2,990,028,752	100.00	-	100.00	投資
康達水泥	中國山東 2002年4月6日	美元 11,98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熟料
康達(山東)水泥製成品 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2年4月6日	美元 20,484,5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康達(山東)水泥礦產品 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2年4月6日	美元 7,101,000	100.00	-	100.00	開採、存儲 及銷售石灰石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公司成立 地點及時間	註冊資本／ 實收資本	投資比例			主營業務
			本集團 持有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d) 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						
平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平陰山水」)	中國山東 2003年8月1日	人民幣 178,000,000	98.97	-	99.65	生產、銷售水泥 和熟料
安丘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安丘山水」)	中國山東 2003年8月4日	人民幣 152,000,000	99.06	-	99.76	生產、銷售水泥 和熟料
威海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威海山水」)	中國山東 2008年3月25日	美元 24,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丹東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遼寧 2008年3月31日	美元 12,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青島山水創新水泥有限公司 (「青島創新」)	中國山東 2008年4月25日	美元 28,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瀋陽山水工源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遼寧 2008年7月9日	美元 12,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臨朐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臨朐山水」)	中國山東 2008年7月18日	註冊資本 美元 25,000,000 實收資本 美元 24,990,7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和熟料
棗莊創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棗莊創新」)	中國山東 2008年9月5日	美元 3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和熟料
(e) 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內資企業						
千山水泥	中國遼寧 1989年6月5日	人民幣 98,840,700	73.00	-	73.00	生產、銷售水泥 和熟料
山東水泥廠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1990年4月3日	人民幣 182,000,000	99.00	-	99.00	生產、銷售水泥、 混凝土製品 及石灰石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公司成立 地點及時間	註冊資本／ 實收資本	投資比例			主營業務
			本集團 持有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e) 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內資企業 (續)						
廣饒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1998年5月8日	人民幣 18,760,000	70.00	-	70.00	生產、銷售水泥
工源水泥	中國遼寧 1998年7月13日	人民幣 28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及相關產品
太原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西 1999年10月27日	人民幣 61,224,500	60.00	-	60.00	生產、銷售水泥
赤峰遠航	中國內蒙古 2000年8月5日	人民幣 66,150,000	97.00	-	97.00	生產、銷售水泥 及相關製品
濟南世紀創新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2年1月17日	人民幣 41,460,000	95.18	-	95.18	生產、銷售水泥 及相關製品
濟南山水水泥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1年3月12日	人民幣 1,500,000	99.00	-	99.00	設備安裝和修理
天津市天輝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天津 2002年7月22日	人民幣 16,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及相關製品
昌樂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2年7月30日	人民幣 24,700,000	99.00	-	99.00	生產、銷售水泥 及水泥用助磨劑
煙台山水	中國山東 2002年11月22日	人民幣 155,5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公司成立 地點及時間	註冊資本／ 實收資本	投資比例			主營業務
			本集團 持有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e) 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內資企業 (續)						
濟南山水物流港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3年3月28日	人民幣 10,000,000	99.00	-	99.00	後勤服務和 銷售煤
濱州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3年7月30日	人民幣 5,000,000	99.00	-	99.00	生產、銷售水泥
山東山水水泥工業設計 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3年8月1日	人民幣 6,000,000	90.00	-	90.00	開發、生產及 銷售水泥相關 設備、提供技術 支持及諮詢服務
聊城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3年8月1日	人民幣 10,000,000	99.00	-	99.00	生產、銷售水泥 和混凝土
故城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河北 2003年8月4日	人民幣 5,000,000	99.00	-	99.00	生產、銷售水泥
東營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3年8月4日	人民幣 5,000,000	99.00	-	99.00	生產、銷售水泥
淄博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3年8月5日	人民幣 60,000,000	99.00	-	99.00	生產、銷售水泥、 熟料及石灰石
濰坊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3年12月29日	人民幣 5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和石灰石
通遼工源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內蒙古 2004年4月2日	人民幣 5,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公司成立 地點及時間	註冊資本／ 實收資本	投資比例			主營業務
			本集團 持有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e) 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內資企業 (續)						
青島恒泰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4年6月10日	人民幣 3,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及相關產品
濰博雙鳳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4年7月1日	人民幣 10,000,000	99.00	-	99.00	生產、銷售水泥
棗莊山水	中國山東 2004年7月28日	人民幣 7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和混凝土
濟寧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5年1月21日	人民幣 10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熟料、石灰石 及相關產品
濰坊山水包裝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5年8月30日	人民幣 500,000	99.9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包裝材料
紮賚特旗水泥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內蒙古 2006年1月17日	人民幣 20,000,000	90.00	-	90.00	生產、銷售水泥、 熟料和石灰石
巨野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6年5月17日	人民幣 10,000,000	99.96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晉城山水合聚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西 2006年7月25日	人民幣 240,000,000	90.00	-	90.00	籌建水泥生產線
營口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遼寧 2006年12月5日	人民幣 3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內蒙古蘭德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內蒙古 2006年12月6日	人民幣 2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及混凝土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公司成立 地點及時間	註冊資本／ 實收資本	投資比例			主營業務
			本集團 持有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e) 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內資企業 (續)						
大連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遼寧 2007年8月17日	人民幣 18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熟料及相關製品
沂水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7年9月28日	人民幣 128,700,000	99.38	-	99.38	生產、銷售熟料 及石灰石
呂梁億龍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西 2007年11月16日	人民幣 10,000,000	90.00	-	90.00	籌建水泥及熟料 生產線
墾利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7年12月21日	人民幣 12,000,000	90.00	-	90.00	生產、銷售水泥
本溪山水工源汽車運輸 有限公司	中國遼寧 2008年2月26日	人民幣 360,000	100.00	-	100.00	運輸服務
本溪山水機電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遼寧 2008年3月10日	人民幣 500,000	100.00	-	100.00	水泥設備及 備品備件的安裝 及維護
榆林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陝西 2008年8月7日	人民幣 60,000,000	62.00	-	62.00	生產、銷售水泥 及相關產品
本溪山水工源包裝製品 有限公司	中國遼寧 2008年11月11日	人民幣 5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包裝材料
本溪山水礦業有限公司	中國遼寧 2009年2月18日	人民幣 500,000	100.00	-	100.00	石灰石開採 和銷售
沂水創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9年6月2日	人民幣 1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公司成立 地點及時間	註冊資本／ 實收資本	投資比例			主營業務
			本集團 持有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e) 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內資企業 (續)						
青島山水建新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9年6月18日	人民幣 2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濰坊濱海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9年8月4日	人民幣 42,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製品
天津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天津 2009年8月26日	人民幣 10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單縣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9年8月27日	人民幣 6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曹縣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9年8月28日	人民幣 22,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河曲縣中天隆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西 2009年8月31日	人民幣 80,000,000	68.00	-	68.00	籌建水泥生產線
盤錦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遼寧 2009年9月1日	人民幣 2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亳州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安徽 2009年9月3日	人民幣 40,000,000	100.00	-	100.00	籌建水泥生產線
蚌埠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安徽 2009年9月4日	人民幣 30,000,000	100.00	-	100.00	籌建水泥生產線
微山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09年9月28日	人民幣 10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和熟料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公司成立 地點及時間	註冊資本／ 實收資本	投資比例			主營業務
			本集團 持有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e) 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內資企業 (續)						
烏蘭浩特天柱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內蒙古 2009年11月13日	人民幣 5,000,000	90.00	-	90.00	生產、銷售水泥
阿魯科爾沁旗山水水泥 有限公司	中國內蒙古 2009年12月23日	人民幣 76,470,000	85.00	-	85.00	生產、銷售水泥 和熟料
山西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山西山水」)	中國山西 2009年12月25日	人民幣 1,415,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及相關產品
晉城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西 2010年1月22日	人民幣 150,000,000	85.00	-	85.00	籌建水泥生產線
樂陵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10年2月9日	人民幣 3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及相關產品
濰坊萬達建築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10年3月17日	人民幣 1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和混凝土
巴林右旗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內蒙古 2010年3月19日	人民幣 2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霍林郭勒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內蒙古 2010年4月19日	人民幣 20,000,000	85.00	-	85.00	生產、銷售水泥
喀什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新疆 2010年8月17日	人民幣 50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和熟料
疏勒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新疆 2010年8月24日	人民幣 20,000,000	100.00	-	100.00	籌建水泥生產線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公司成立 地點及時間	註冊資本／ 實收資本	投資比例			主營業務
			本集團 持有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e) 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內資企業 (續)						
英吉沙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新疆 2010年8月24日	人民幣 120,000,000	100.00	-	100.00	籌建水泥 和熟料生產線
德州天琪混凝土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11年8月31日	人民幣 10,000,000	60.00	-	60.00	生產、銷售水泥 及混凝土
莎車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新疆 2010年10月14日	人民幣 20,000,000	100.00	-	100.00	籌建水泥生產線
莘縣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10年10月22日	人民幣 10,000,000	100.00	-	100.00	籌建水泥生產線
榆林山水環保建材有限公司	中國陝西 2011年2月18日	人民幣 80,400,000	85.00	-	85.00	籌建水泥生產線
山東山水建築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11年3月2日	人民幣 30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建築 材料及相關產品
本溪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遼寧 2011年3月14日	人民幣 5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及相關產品； 裝卸服務
科右中旗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內蒙古 2011年4月7日	人民幣 30,000,000	100.00	-	100.00	生產、銷售水泥
臨汾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西 2011年5月13日	人民幣 200,000,000	90.00	-	90.00	籌建水泥生產線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公司成立 地點及時間	註冊資本／ 實收資本	投資比例			主營業務
			本集團 持有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e) 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內資企業 (續)						
本溪山水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遼寧 2011年6月2日	人民幣 5,000,000	100.00	-	100.00	安裝和維修水泥 機械設備 及備件； 建設項目
朔州山水新時代水泥 有限公司	中國山西 2011年6月10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60,000,000 實收資本 人民幣 127,500,000	75.00	-	75.00	籌建水泥及 相關產品生產線
輝縣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河南 2011年6月30日	人民幣 100,000,000	100.00	-	100.00	對水泥加工 項目投資
臨清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11年7月4日	人民幣 2,000,000	100.00	-	100.00	籌建水泥生產線
巴楚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新疆 2011年8月3日	人民幣 100,000,000	100.00	-	100.00	籌建水泥生產線
周口山水管道有限公司	中國河南 2011年8月22日	人民幣 30,000,000	100.00	-	100.00	籌建水泥及 相關產品生產線
白山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中國吉林 2011年11月11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00 實收資本 人民幣 70,000,000	70.00	-	70.00	生產、銷售水泥 及相關產品； 運輸服務

19 其他長期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147,084	138,084	—
新增	97,298	9,000	89,198
於12月31日	244,382	147,084	89,198
累計攤銷和減值			
於1月1日	(67,549)	(18,325)	—
本年攤銷	(20,315)	(14,157)	(10,714)
計提減值準備	(66,935)	(35,067)	—
於12月31日	(154,799)	(67,549)	(10,714)
賬面價值	89,583	79,535	78,484

2007年12月，先鋒水泥與中國東北建材諮詢有限公司（「東北諮詢」）簽訂了一份價值150,000,000元港幣的服務合同（「服務合同」）。根據服務合同，東北諮詢將從2008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向本集團提供多種服務。根據服務合同，該合同金額在合同各項服務的有效期限內攤銷。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針對不再需要的相關服務項目已計提減值準備共計人民幣66,935,000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長期資產的增加為本集團發行公司債券的發行成本。該成本將在相關公司債券的發行期間內攤銷。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20 存貨

(a) 資產負債表中的存貨由以下項目組成：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807,862	585,877
半成品	482,604	157,883
產成品	383,225	199,696
備品備件	250,698	194,300
	<u>1,924,389</u>	<u>1,137,756</u>

(b) 於成本費用中確認的存貨金額列示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已銷售存貨淨值	11,785,862	9,301,456
存貨跌價損失	2,277	13,675
存貨跌價損失轉銷	(5,308)	(11,165)
	<u>11,782,831</u>	<u>9,303,966</u>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1,117,960	614,472
應收賬款		592,564	403,550
減：壞賬準備	21(b)	(87,020)	(54,172)
		1,623,504	963,850

(a) 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扣除壞賬準備）賬齡分析列示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即期	1,393,917	848,214
逾期三個月內	87,172	24,316
逾期三至六個月	107,369	26,104
逾期六至十二個月	16,916	28,256
逾期十二個月以上	18,130	36,960
逾期小計：	229,587	115,636
	1,623,504	963,850

全部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扣除壞賬準備）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本集團相關信用政策請參閱附註35(a)。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續)

(b)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壞賬準備以撥備形式入賬。只有當本集團認為收回金額機會微小的情況下，壞賬準備（請參閱附註1(n)(i)）才會直接核銷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年內壞賬準備變動列示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4,173	33,854
計提壞賬準備	46,375	32,520
沖銷不能收回之款項	(9,880)	(11,030)
轉回	(3,648)	(1,172)
	<u>87,020</u>	<u>54,172</u>
於12月31日	<u>87,020</u>	<u>54,172</u>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92,869,000元（2010年：人民幣173,035,000元）個別認定計提了壞賬準備。個別減值應收款項與有財務困難的客戶相關，而管理層評估僅有部份應收賬款預期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這些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c) 未計提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並無個別或整體視為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未減值	1,393,694	819,741
逾期小於3個月	87,173	23,452
逾期3至6個月	106,337	175
逾期大於6個月	30,451	1,619
	<u>223,961</u>	<u>25,246</u>
超過信用期但未計提減值	<u>223,961</u>	<u>25,246</u>
	<u>1,617,655</u>	<u>844,987</u>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續)

(c) 未計提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續)

並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賬款均為近期未有不良還款記錄的廣大客戶群。

已到期但無減值損失的應收款歸屬於本集團有良好信用記錄的第三方客戶。基於過往的經驗，管理層相信，鑑於這些客戶的信用等級無重大變化且全部處於可收回狀態，故無需計提減值損失。本集團並無就這些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22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預付原材料款		123,757	117,841
預付長期資產採購款		550,825	349,165
可抵扣的增值稅進項		313,087	225,805
應收關聯方款項	37(c)	2,999	2,760
應收第三方款項		658,532	198,584
其他		14,094	21,994
		1,663,294	916,149

23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a)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包括：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存款		3,008,332	1,144,840	1,155,639	38,307
受限制銀行存款	(i)	70,238	65,365	—	—
		3,078,570	1,210,205	1,155,639	38,307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		(70,238)	(65,365)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08,332	1,144,840	1,155,639	38,307

附註：

- (i) 2011年12月31日受限制銀行存款金額為人民幣70,238,000元（2010年：人民幣65,365,000元），用作本集團應付票據（請參閱附註25）的額度保證金。此等保證金將於相關額度期滿時被解除。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23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續)

(b) 將稅前利潤調節為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3,254,001	1,363,205
調整項：			
固定資產折舊	5(c)	808,931	693,276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5(c)	44,591	35,672
無形資產攤銷	5(c)	53,972	64,361
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5(c)	20,315	14,157
固定資產減值損失	5(c)	7,771	106,533
無形資產減值損失	5(c)	–	4,270
其他長期資產減值損失	5(c)	66,935	35,067
財務費用	5(a)	619,582	363,070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減虧損	17	(17,090)	218
利息收入	4	(33,835)	(6,769)
處置固定資產損失／(收益)	4	13,617	(1,518)
匯兌收益		(147)	(13,459)
以股份為基礎的權益支出		22,129	–
		4,860,772	2,658,083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的增加		(771,570)	(220,49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增加		(592,201)	(238,805)
受限制銀行存款的增加		(4,873)	(23,451)
預付款和其他應收款的(增加)／減少		(532,061)	205,946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增加		140,944	263,473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的增加		(244,871)	(186,656)
界定福利計劃的減少		(13,200)	(20,164)
遞延收益的(減少)／增加		(9,985)	25,90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2,852,955	2,463,833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借款

(a) 本集團的有息借款列示如下：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長期借款包括：			
銀行貸款－有擔保	(i)	2,558,000	3,407,500
銀行貸款－無擔保	(ii)	2,354,900	2,147,000
政府貸款－無擔保	(iii)	10,000	10,000
		4,922,900	5,564,500
減：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2,876,200)	(1,304,500)
長期借款（除一年內到期部份）		2,046,700	4,260,000

長期借款（除一年內到期部份）應於以下期間償還：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1,517,200	3,363,000
二至五年	484,500	852,000
五年以上	45,000	45,000
合計	2,046,700	4,260,000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短期借款包括：			
銀行貸款－有擔保	(iv)	211,000	180,000
銀行貸款－無擔保	(ii)	80,000	200,000
		291,000	380,000
加：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2,876,200	1,304,500
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3,167,200	1,684,500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借款 (續)

(a) 本集團的有息借款列示如下：(續)

附註：

- (i) 於2011年12月31日，由第三方提供擔保的借款為人民幣113,000,000元（2010年：人民幣247,500,000元）。其他借款則以特定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採礦權作為抵押，請參閱附註13。
- (ii) 長期借款（除一年內到期部份）及短期借款分別為人民幣2,354,900,000元（2010年：人民幣2,147,000,000元）及人民幣80,000,000元（2010年：人民幣200,000,000元）為無擔保借款。
- (iii) 工源水泥獲得的政府貸款，用作建設一條環保型生產線。上述貸款為無擔保、按一年中國存款利率加0.3%計息，並於2012年開始償還。
- (iv) 本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和2010年12月31日所有有擔保的短期借款均由集團內部單位擔保。
- (v)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擔保的短期借款利率介於5.38%至6.89%（2010年：4.78%至5.38%）。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擔保的短期銀行借款利率介於5.31%至6.63%（2010年：5.31%）。

本集團部份銀行授信額度對本集團附屬公司資產負債率或對外擔保總額（常見於金融機構借款條款中）或水泥生產線設備狀況的履約情況設有限制條款。倘本集團違反這些條款，已動用的銀行授信額度將需要立即償還。本集團定期檢查上述條款的履約情況。

某些附屬公司資產負債率及對外擔保總額超過長期借款合同中約定的限額。這些借款於2011年12月31日的餘額為人民幣75,000,000元（2010年：人民幣160,000,000元）。這些借款已被重分類到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借款 (續)

(b) 股東借款列示如下：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長期股東借款			
— 有抵押	(i)	331,199	454,248
減：一年內到期的股東借款		(100,977)	(106,134)
股東借款，扣除一年內到期部份		230,222	348,114

附註：

(i) 安丘山水和平陰山水於2006年與本公司股東之一的國際金融公司(「IFC」)訂立了總值為五千萬美元的借款合同。上述借款每年按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LIBOR」)加4%計息，自2008年至2014年期間每半年還款一次。此等借款以這些附屬公司相關固定資產作為抵押。

威海山水，青島創新，臨朐山水和棗莊創新於2010年與本公司股東之一的國際金融公司共同訂立了總值為五千萬美元的借款合同。上述借款每年按LIBOR加4.75%計息，自2010年至2015年每半年還款一次，此等借款以附屬公司相關固定資產作為抵押。

25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2,213,579	1,942,587
應付票據	76,922	11,348
	2,290,501	1,953,935

於2011年12月31日和2010年12月31日，除應付票據將於6個月內到期支付清償外，本集團所有應付賬款將於一年內到期及支付清償。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26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客戶存款和預收賬款		403,780	514,883
應付工資和福利費		272,665	163,223
所得稅以外的應付稅項		153,008	109,132
員工補償和離職撥備	29(b)	175,657	180,397
應付關聯方款項	37(c)	702	1,839
應付已收購附屬公司第三方款項		140,263	181,271
應付收購代價		586,997	885,423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		24,437	216,783
預提費用和其他應付款項		354,093	218,540
		2,111,602	2,471,491

		本公司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8年年終股息預提所得稅	33(b)	17,288	18,094
預提利息費用		67,593	–
其他預提費用和應付款項		113,468	378
		198,349	18,472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27 公司債券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公司債券	<u>5,920,360</u>	<u>1,000,000</u>

山東山水分別於2010年10月11日和2011年3月25日在中國債券市場發行了人民幣10億和人民幣9億的兩筆三年期公司債券。這些債券分別採用4.2%和5.78%的固定年利率，且每年付息一次。本年度應付利息於其它應付款中列示。

本公司分別於2011年5月25日和2011年7月15日在新加坡交易市場公司發行了五年期美元4億及三年期人民幣15億元的兩筆公司債券。這些債券分別採用8.5%和6.5%的固定年利率，且每半年付息一次。本年度應付利息於其他應付款中列示。

28 應付融資租賃款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融資租賃款列示如下：

	2011		2010	
	最低租賃 付款額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合計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u>1,133</u>	<u>1,200</u>	1,133	1,200
一至兩年	1,069	1,200	1,069	1,200
二至五年	2,861	3,600	2,861	3,600
五年以上	<u>849</u>	<u>1,200</u>	<u>1,650</u>	<u>2,400</u>
	<u>4,779</u>	<u>6,000</u>	<u>5,580</u>	<u>7,200</u>
合計	<u>5,912</u>	<u>7,200</u>	<u>6,713</u>	8,400
減：未來利息費用		<u>1,288</u>		<u>1,687</u>
融資租賃應付款現值		<u>5,912</u>		<u>6,713</u>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29 僱員福利

(a) 界定退休供款計劃

根據中國有關法規規定，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了相關市政府和省府制定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按僱員工資、獎金和若干津貼20%至24%的比例繳納退休金供款。參加該計劃的僱員可按退休時的工資水平的固定比例領取退休金。

除上述退休金供款責任外，本集團並不承擔繳納與該退休計劃相關的任何其他費用的重大責任。

(b) 員工補償和離職撥備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員工補償和離職撥備	26	<u>175,657</u>	<u>180,397</u>

註釋：根據與相關當地政府部門的協議，本集團的部份附屬公司要負責承擔相應員工補償和離職撥備。

(c) 設定福利計劃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負債淨額列示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界定福利計劃現值	189,690	180,890
未確認的精算損失	<u>(24,450)</u>	<u>(9,460)</u>
已確認界定福利計劃的負債	<u>165,240</u>	<u>171,430</u>

本餘額為根據山東山水、濰坊山水、千山水泥（除附註29(b)中所示的補償外）和工源水泥同意的不可取消的員工安置計劃計提的準備。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有關設定退休福利已由獨立精算師韜睿惠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美國精算師學會會員）使用單位信貸精算成本預測法進行審閱。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29 僱員福利 (續)

(c) 設定福利計劃 (續)

於計算本集團責任時，若於結算日任何累計未確認的收益或虧損超過責任限制的10%，則該部份會於僱員的估計剩餘壽命（任何年滿18歲的年輕家庭成員）內在利潤表中攤銷。

設定福利計劃增減變動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年初餘額	171,430	184,564
本年支付	(14,330)	(15,994)
當期服務成本	1,110	1,210
利息費用	7,010	7,030
於合併利潤表中確認的精算損失	270	90
結算收益	(250)	(5,470)
年末餘額	165,240	171,430

於合併利潤表中確認的費用列示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利息費用	7,010	7,030
精算損失	270	90
當期服務成本	1,110	1,210
結算收益	(250)	(5,470)
	8,140	2,860

界定福利計劃的利息費用和精算損失於利潤表的如下項目中列示：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財務費用	7,010	7,030
管理費用	1,130	(4,170)
	8,140	2,860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29 僱員福利 (續)

(c) 設定福利計劃 (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為：

	2011	2010
折現率	3.50%	4.00%
各類人員年生活開支增長率	3.0%-8%	2.5%-8%
社會平均工資增長率	10.00%	10.00%
合資格僱員平均預期壽命	10年	12年

30 遞延收益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年初餘額	337,095	311,195
本年增加	6,640	41,485
於合併利潤表中確認	(16,625)	(15,585)
年末餘額	327,110	337,095

遞延收益主要是為建設水泥、熟料以及餘熱發電生產線等固定資產從相關中國政府機構所取得的中國地方政府補助。補助於各項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於利潤表中進行確認。就補助而言，並無任何未達成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31 資產負債表的所得稅

(a) 資產負債表的當期所得稅負債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本年中國所得稅負債	946,903	408,510
以前年度所得稅負債	13,039	2,782
已付所得稅	(549,873)	(146,844)
	410,069	264,448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1 資產負債表的所得稅 (續)

(b)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列示如下：

	於2011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 公司增加 人民幣千元	於利潤表內 確認 人民幣千元	於其他綜合 收益內確認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內未實現利潤	26,735	-	4,899	-	31,634
固定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	5,690	(61)	-	5,6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284	-	1,624	-	7,908
無形資產攤銷	573	-	(573)	-	-
稅務虧損*	40,707	1,850	(16,582)	-	25,9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27,547	-	175	-	27,722
存貨跌價準備	2,333	-	-	-	2,333
遞延收益	31,061	-	881	-	31,942
計提花紅	5,417	-	4,844	-	10,261
預提核數師薪酬	333	-	343	-	676
長期應付款	11,031	-	(450)	-	10,581
預提費用	3,663	-	11,745	-	15,408
	155,684	7,540	6,845	-	170,069
遞延稅項負債					
可供出售投資的 公允價值變動	(1,346)	-	-	292	(1,054)
公允價值調整：					
固定資產	(89,382)	(3,326)	3,707	-	(89,001)
無形資產	(26,689)	(305)	7,329	-	(19,665)
存貨	286	-	(286)	-	-
	(117,131)	(3,631)	10,750	292	(109,720)
合計	38,553	3,909	17,595	292	60,349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1 資產負債表的所得稅 (續)

(b)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 (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列示如下：

	於2010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 公司增加 人民幣千元	於利潤表內 確認 人民幣千元	於其他綜合 收益內確認 人民幣千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內未實現利潤	20,122	-	6,613	-	26,73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315	-	1,969	-	6,284
無形資產攤銷	987	-	(414)	-	573
稅務虧損*	20,179	230	20,298	-	40,7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17,251	-	10,296	-	27,547
存貨跌價準備	3,596	-	(1,263)	-	2,3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損失	2,685	-	(2,685)	-	-
遞延收益	29,450	-	1,611	-	31,061
計提花紅	3,670	-	1,747	-	5,417
預提核數師薪酬	250	-	83	-	333
待攤費用	-	1,547	2,116	-	3,663
長期應付款	11,481	-	(450)	-	11,031
	<u>113,986</u>	<u>1,777</u>	<u>39,921</u>	<u>-</u>	<u>155,684</u>
遞延稅項負債					
可供出售投資的 公允價值變動	(2,475)	-	-	1,129	(1,346)
公允價值調整：					
固定資產	(74,776)	(16,824)	2,218	-	(89,382)
無形資產	(25,761)	(11,487)	10,559	-	(26,689)
存貨	-	(20)	306	-	286
	<u>(103,012)</u>	<u>(28,331)</u>	<u>13,083</u>	<u>1,129</u>	<u>(117,131)</u>
合計	<u>10,974</u>	<u>(26,554)</u>	<u>53,004</u>	<u>1,129</u>	<u>38,553</u>

* 未使用稅務虧損為近年成立的附屬公司所產生。這些附屬公司現在已經進入正常生產階段並實現盈利，因此該部分未使用稅務虧損可以在以後年度使用應稅利潤彌補。

調節到合併資產負債表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143,812	132,112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83,463)	(93,559)
	<u>60,349</u>	<u>38,553</u>

31 資產負債表的所得稅 (續)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將中國境內附屬公司合計人民幣26,047,000元（2010年：人民幣68,445,000元）的累計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這些附屬公司可能無法產生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這些累計稅務虧損。於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15,496,000元和人民幣10,551,000元的稅務虧損如未抵扣，將於2015年和2016年到期。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基於現行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除非有稅務約定的減免，海外投資者享有的自2008年1月1日之後增加的利潤所得而宣告發放的股利需代扣代繳10%的所得稅。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中國境內附屬公司未分配利潤帶來的暫時性差異共計人民幣4,367,191,000元（2010年：人民幣2,004,802,000元）。由於附屬公司分配股利的政策由本公司決定，在可預見的將來該利潤不會分配，因此與該股利相關的代扣代繳所得稅人民幣436,719,100元（2010：人民幣200,480,200元）沒有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

32 股權結算交易

根據股東於2008年6月14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本公司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公司董事可酌情向本集團僱員（包括集團內任何公司的董事）、本集團客戶和供應商、或已對或將對本集團做出貢獻的人士以港幣1元的代價授出購股權。

根據本集團2011年5月25日通過的董事會書面決議，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部份集團董事和僱員認購公司7,300,000普通股。這些購股權的行權價為授予日之前本公司普通股加權平均收盤價，即港幣7.90元。這些購股權於授予日即可行權，行權期直至2021年5月24日終止。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有購股權進行行權。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2 股權結算交易 (續)

(a)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及假設

作為期權回報所接受的服務的公允價值是通過授予的認股權證的公允價值來計量。接受服務的預期公允價值是通過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來計算。期權的合約期限為該模式的一個變量。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包含了預先行權的情形。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及假設

	2011
計量日的公允價值	港幣26,499,000
股票價格	港幣7.83
行權價格	港幣7.90
預期波動 (為加權平均波動標示在建模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下)	57.04%
購股權年期 (為加權平均壽命在建模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下)	10年
預期股利	1.90%
無風險利率 (根據香港外匯基金債券)	2.402%

預期波動是基於本公司股票價格的波動計算，再根據公開資料對未來波動產生的任何預期變動做出調整。預期股息以過往股息為基準。主觀假設的變動可能會對公允價值的估計有顯著的影響。

購股權的授予需符合使用條件。在授予日對接受服務的公允價值計量並未考慮到這一條件。沒有市場條件與授出購股權相關。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東權益變動

本集團股東權益中每個項目在期初與期末之間的調節已列示於合併權益變動表中。本公司權益中每個項目期初與期末之間的調節列示如下：

本公司

	股本	股本溢價	其他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0年1月1日	192,355	3,433,022	420,160	(170,991)	(415,525)	3,459,021
2010年權益變動：						
轉換可轉換票據	843	18,063	(7,125)	-	-	11,781
批准的以前年度股息	-	-	-	-	(238,294)	(238,294)
本年綜合收益	-	-	-	(86,272)	(8,131)	(94,403)
於2010年12月31日和 2011年1月1日	193,198	3,451,085	413,035	(257,263)	(661,950)	3,138,105
2011年股東權益變動：						
批准的以前年度股息	-	-	-	-	(338,160)	(338,16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	-	22,129	-	-	22,129
本年綜合收益	-	-	-	(121,120)	(335,807)	(456,927)
於2011年12月31日	<u>193,198</u>	<u>3,451,085</u>	<u>435,164</u>	<u>(378,383)</u>	<u>(1,335,917)</u>	<u>2,365,147</u>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 (續)

(b) 股息

(i) 已宣告的本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日後建議的股利分配	<u>551,914</u>	<u>343,799</u>

本集團於2011年5月20日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通過了本集團宣告發放的2010年度每股0.145港元，總額為408,312,779.00港元的股息。

根據本集團董事會於2012年3月23日通過的書面決議，2011年度宣告發放股息每股0.242港元，總額為681,459,948.40港元。在資產負債表日後宣告發放的股息681,459,948.40港元在資產負債表日並未確認為一項負債。

(ii) 於本年度核准已分派的以前年度年終股息：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已分派及支付的以前財政年度年終股息	<u>338,160</u>	<u>238,294</u>

根據2008年頒佈實施的「企業所得稅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實施細則》（「實施細則」）的規定，本公司需要為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代扣代繳派發2008年度股息的企業所得稅。公司在向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分派2008年度股息時扣除了10%的企業所得稅港幣21,305,000元。

截至本報告日，本公司正在與中國相關稅務局進行磋商。倘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細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則企業所得稅無需代扣代繳，本公司將向相關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退還代扣代繳所得稅港幣21,305,000元。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 (續)

(c) 股本

	2011		2010	
	股份數目	等值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等值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美元的 普通股	10,000,000,000	701,472	10,000,000,000	701,472
本公司普通股， 已發行及繳足：				
於1月1日	2,815,950,200	193,198	2,803,304,000	192,355
發行股份：				
— 轉換可轉換票據	—	—	12,646,200	843
於12月31日	2,815,950,200	193,198	2,815,950,200	193,198

附註：

(i) 法定股本

公司為依據修正的公司法於2006年4月26日註冊於開曼群島的有限公司，授權發行10,000,000美元的股份分為每股為0.01美元的1,000,000,000股，其中部份認購人股份發行給MS Cement Limited。

根據公司股東於2008年6月14日通過的決議，授權發行的股份9,0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美元，股本自10,000,000美元增長至100,000,000美元。

公司於2008年7月4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08年7月25日，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全數行使了超額配股權。公司可轉換票據持有人已分別於2009年4月30日和2010年11月29日全部行權。除此以外，公司未再發行新股份。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 (續)

(d)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本公司賬面的股份溢價受到開曼群島修正後的公司法管轄。

(ii)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是按照相關中國法規和規定以及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組織章程而設立，儲備分配由各董事會批准通過。

對於有關實體而言，法定儲備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且可按投資者現有股本權益的比例結轉為股本，只要結餘額在轉換後不少於註冊股本的25%即可。

(ii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

- (a) 於2005年收購共同控制的附屬公司的代價與資產淨值的差額；
- (b) 山東山水於2005年收購非控制性權益的代價與資產淨值的差額；
- (c) 公司股本的面值與中國山水（香港）股份互換的股本和股份溢價的面值之間的差額；
- (d) 處置或收購非控制性權益的代價與其所屬的淨資產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是指在外幣報表折算過程中產生的差額。

(v) 公允價值變動儲備

公允價值變動儲備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的累計淨變動額。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 (續)

(e) 可供分配儲備

根據開曼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股份溢價可供本公司股東分配，但應以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仍有能力償還在日常債務中之清欠款項為限。

於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配於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為人民幣1,736,785,000元(2010年：人民幣2,531,872,000元)。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董事會宣告發放股利港幣0.242元每股(2010：港幣0.145元每股)，金額為港幣681,459,948.40元(2010：港幣408,312,779.00元)(見附註33(b))。於資產負債表日，該股利未確認為負債。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金的主要目標是保證本集團繼續作為一個持續經營的主體，以提供回報股東和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利益，並保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定期監察並管理資本結構，以在更高貸款水準可能帶來的更高股東回報以及穩健資本狀況帶來的優勢與安全兩者之間維持平衡，並且根據經濟狀況對資本結構進行調整。

本集團根據負債比率監測其資本結構。這個比例計算公式為淨負債除以總資本。淨債務計算公式為債務總額(包括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所有貸款和借款，以及公司債券)，減去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總資本的計算方法是將合併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權益總額加上淨負債。本集團可調整支付給股東的分紅，發行新股票，償還股本給股東或出售資產的方式，以減少債務。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 (續)

(f) 資本管理 (續)

負債比率列示如下：

		本集團	
		2011	201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和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24(a)	3,167,200	1,684,500
一年內到期的股東借款	24(b)	100,977	106,134
		3,268,177	1,790,634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4(a)	2,046,700	4,260,000
股東借款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4(b)	230,222	348,114
公司債券	27	5,920,360	1,000,000
		8,197,282	5,608,114
負債總額		11,465,459	7,398,748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a)	(3,008,332)	(1,144,840)
淨負債		8,457,127	6,253,908
權益總額		8,166,673	6,149,005
總資本		16,623,800	12,402,913
負債比率		50.9%	50.4%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未受到外部強加資本的要求。

34 收購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內蒙古自治區、遼寧省、山西省、河南省和山東省水泥行業中收購了以下企業。集團預期在相應的地區通過收購獲得更多的市場份額。被收購公司的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基於合格的專業獨立評估公司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資產有限公司所提供的評估數據。

從相應收購日開始到2011年12月31日止，收購附屬公司實現收入人民幣62,076,000元，淨利潤人民幣1,964,000元。如果收購發生在2011年1月1日，管理層估計合併後的收入將為人民幣17,076,639,000元，合併後的年度利潤將為人民幣2,293,330,000元。

公司名稱	投票權	收購日期	主要業務
內蒙古蘭德水泥有限公司	100%	2011年1月20日	生產和銷售水泥、 商品混凝土
黎賚特旗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原興安盟全興水泥有限公司)	註釋(a)	2011年8月9日	生產和銷售水泥
輝縣市路橋水泥有限公司 (「路橋水泥」)	註釋(b)	2011年8月13日	投資於水泥生產項目
德州天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60%	2011年8月25日	生產和銷售商品混凝土
濰坊萬達建材有限公司	100%	2011年10月14日	生產和銷售水泥、 商品混凝土
太原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原太原廣廈水泥有限公司)	60%	2011年12月7日	生產和銷售水泥

註釋：

(a) 收購興安盟全興水泥有限公司(「全興水泥」)

於2011年8月8日，本集團簽署協議以人民幣43,200,000元收購全興水泥一組淨資產。本集團收購的淨資產乃實質業務，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本次交易是按業務合併的基礎來核算。

(b) 收購路橋水泥

於2011年6月9日，本集團與路橋水泥簽署協議以人民幣20,000,000元收購一組淨資產。本集團收購的淨資產乃實質業務，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本次交易是按業務合併的基礎來核算。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4 收購 (續)

本年度相關收購業務對本集團於收購日的資產和負債的影響如下：

(i) 收購太原廣廈水泥有限公司 (「太原廣廈」)

於2011年9月23日，本集團簽訂收購協議以現金人民幣394,804,000元收購太原廣廈60%股權。

收購太原廣廈對本集團於收購日的資產和負債的影響如下：

	收購前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收購時 確認的價值 人民幣千元
固定資產	241,796	(2,525)	239,2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000	–	20,000
無形資產	3,199	1,221	4,420
遞延稅項資產	1,850	632	2,48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9,096	–	69,096
存貨	11,294	–	11,29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86,596)	–	(86,596)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	(305)	(305)
可識別資產淨額	<u>260,639</u>	<u>(977)</u>	259,662
企業合併產生的非控制性權益			(103,865)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u>239,007</u>
購買總代價			<u>394,804</u>
由以下方式支付：			
應付代價			134,804
已付代價			<u>260,000</u>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u>394,804</u>
收購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本集團支付現金			260,000
所取得現金			<u>(20,000)</u>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u>240,000</u>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4 收購 (續)

(ii)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購

除收購太原廣廈以外(見附註34(i))，本集團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代價人民幣177,179,000元收購五家主要從事水泥或混凝土生產的企業。

這些收購行為對本集團於收購截止日的資產與負債影響如下：

	收購前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收購時 確認的價值 人民幣千元
固定資產	148,245	(6,931)	141,3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	1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781	-	11,781
存貨	3,769	-	3,769
遞延稅項資產	-	5,058	5,05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45,059)	-	(45,059)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	(3,326)	(3,326)
	<u>118,751</u>	<u>(5,199)</u>	<u>113,552</u>
企業合併產生的非控制性權益			(3,808)
因收購產生的商譽			<u>67,435</u>
購買總代價			<u>177,179</u>
由以下方式支付：			
應付代價			170,979
已付代價			<u>6,200</u>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u>177,179</u>
收購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本集團支付現金			6,200
減：所取得現金			<u>(15)</u>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u>6,185</u>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

本集團經營過程中主要存在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本集團亦從對其他實體的股權投資和公司本身的股價波動受到股權價格風險的影響。

本集團承受的該等風險敞口及本集團用於管理該等風險敞口和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管理如下所述。

(a) 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應收客戶的款項。管理層運用信用政策來持續監督該項風險敞口。

本集團通常對水泥、熟料及加氣磚的銷售採用交付產品時全額付款。只有對具有良好信用歷史的特定客戶且銷量較大的前提下，才執行30-60天的信用銷售。客戶亦可以採用3至6個月到期的銀行承兌匯票進行結算。對管道及混凝土的銷售，本集團允許90-180天的信用期。

在水泥、熟料和加氣磚的銷售方面，僅在客戶要求時存在賒銷。本集團會考慮賒銷客戶的規模，歷史以及到期時和當前的償還能力，並考慮到具體的賒銷客戶的經濟運營環境。

關於管道和混凝土的銷售，所有的客戶均在一定限額內有賒銷。相關的信用評估與以上方法相同。超過信用期六個月的債務人在償還全部餘額之前不允許賒銷審批。

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物。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受本集團客戶個性信用特徵的影響，而不是客戶經營所處的行業或地區。因此，當本集團對個別客戶賒銷餘額較大時，便會承擔較高的信用集中風險。於資產負債表日，2%（2010年：3%）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來自於本集團最大客戶，3%（2010年：3%）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來自於本集團前五大客戶。

信貸風險的最大風險額（不考慮間接持有的）為資產負債表內各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扣除任何減值損失。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令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其他擔保。

35 財務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 (續)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是利用債務到期日各有不同的各種銀行和其他借款，確保可持續擁有充足且靈活的融資，從而確保本集團尚未償還的借貸義務在任何年度不會承受過多的償還風險。

山東山水和本公司負責本集團整體的現金管理以及負責在中國內地或海外市場增加籌集借款以及滿足預期的現金需求。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當期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本集團擁有足夠的現金儲備，並從主要金融機構獲取足夠的資金承諾以滿足本集團對長短期流動資金的需求。

以下表格詳細列出本集團與本公司於資產負債報表日的金融負債金額以及到期日。下表基於合同約定的未折現現金流（包括按合同利率計算的利息，或在浮動利率情況下按資產負債表日當日利率計算）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支付之日期。

本集團

	2011					資產負債表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合同所訂的未折現現金流					
一年以內或 按需償還 人民幣千元	一到兩年 人民幣千元	二到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短期借款和一年內 到期的長期借款 (附註24(a))	3,423,150	-	-	-	3,423,150	3,167,200
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24(a))	-	1,599,603	554,669	-	2,154,272	2,036,700
政府借款(附註24(a))	1,255	1,230	3,536	5,383	11,404	10,000
股東借款(附註24(b))	118,443	117,469	155,369	-	391,281	331,19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附註25)	2,290,501	-	-	-	2,290,501	2,290,501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附註26)	2,111,602	-	-	-	2,111,602	2,111,602
應付所得稅(附註31(a))	410,069	-	-	-	410,069	410,069
公司債券(附註27)	405,751	1,405,751	5,712,572	-	7,524,074	5,920,360
應付融資租賃款 (附註28)	1,200	1,200	3,600	1,200	7,200	5,912
長期應付款	-	36,699	8,254	28,432	73,385	55,644
	8,761,971	3,161,952	6,438,000	35,015	18,396,938	16,339,187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 (續)

(b) 流動性風險 (續)

本集團

	2010					資產負債表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或 按需償還 人民幣千元	一到兩年 人民幣千元	二到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短期借款和一年內 到期的長期借款 (附註24(a))	1,945,134	-	-	-	1,945,134	1,684,500
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24(a))	-	3,506,422	913,508	36,735	4,456,665	4,250,000
政府借款(附註24(a))	1,164	1,141	3,284	5,941	11,530	10,000
股東借款(附註24(b))	120,402	117,584	255,896	-	493,882	454,248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附註25)	1,953,935	-	-	-	1,953,935	1,953,935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附註26)	2,482,330	-	-	-	2,482,330	2,471,491
應付所得稅(附註31(a))	264,448	-	-	-	264,448	264,448
公司債券(附註27)	42,000	42,000	1,042,000	-	1,126,000	1,000,000
應付融資租賃款 (附註28)	1,200	1,200	3,600	2,400	8,400	6,713
長期應付款	-	54,324	35,597	16,375	106,296	103,902
	<u>6,810,613</u>	<u>3,722,671</u>	<u>2,253,885</u>	<u>61,451</u>	<u>12,848,620</u>	<u>12,199,237</u>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 (續)

(b) 流動性風險 (續)

本公司

	2011					資產負債表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合同所訂的未折現現金流					
	一年以內或 按需償還 人民幣千元	一到兩年 人民幣千元	二到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附註26)	198,349	-	-	-	198,349	198,349
公司債券(附註27)	331,731	331,731	4,519,975	-	5,183,437	4,020,360
	<u>530,080</u>	<u>331,731</u>	<u>4,519,975</u>	<u>-</u>	<u>5,381,786</u>	<u>4,218,709</u>

本公司

	2010					資產負債表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合同所訂的未折現現金流					
	一年以內或 按需償還 人民幣千元	一到兩年 人民幣千元	二到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附註26)	18,472	-	-	-	18,472	18,472

(c) 利率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資金、計息借貸和公司債券是本集團面臨利率風險的主要金融工具。由於預期銀行存款利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故本集團預期利率風險不會對現金和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的銀行存款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大部份利率風險來自借款和公司債券。持有浮動利率借款和固定利率借款以及固定利率公司債券分別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借款和公司債券的利率及還款條件信息披露於附註24和27中。本集團由管理層監控的利率組合在附註(i)中列示。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 (續)

(c) 利率風險 (續)

(i) 利率組合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及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計息借款和公司債券利率：

本集團

	2011		2010	
	有效利率 %	人民幣千元	有效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				
短期銀行借款	5.31%~6.63%	80,000	4.78%~5.75%	380,000
長期銀行借款	6.14%~7.05%	380,000	5.40%~5.40%	850,000
公司債券	4.20%~8.50%	5,920,360	4.2%	1,000,000
		<u>6,380,360</u>		<u>2,230,000</u>
浮動利率借款：				
短期銀行借款	5.38%~6.89%	211,000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銀行借款	5.40%~7.74%	4,532,900	4.86%~7.74%	4,704,500
股東借款	2.46%~5.53%	331,199	2.46%~4.21%	454,248
政府借款	2.55%~4.44%	10,000	2.55%~4.44%	10,000
		<u>5,085,099</u>		<u>5,168,748</u>
借款合計		<u>11,465,459</u>		<u>7,398,748</u>
淨固定利率借款 佔總借款比例		<u>56%</u>		<u>30%</u>

本集團浮動利率借款的利率是基於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或適用市場利率。

35 財務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 (續)

(c) 利率風險 (續)

(ii) 敏感性分析

於2011年12月31日，假設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利率一般上升或下降100基點，估計會減少或增加本集團的稅後利潤及留存收益約人民幣34,222,000元（2010年：人民幣33,127,000元）。其他權益科目不受利率變動的影響。

(d) 外匯風險

(i) 預期交易

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於以非記賬本位幣進行的相關交易的現金餘額及借款。引起外匯風險的貨幣主要為港幣和美元。

除按外匯管理局所許可情況下保留其以外幣列值的盈利及收款外，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外幣風險。

(ii)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對於以非記賬本位幣計價的其他應付款項和外幣借款，本集團確保淨敞口保持在可接受水平，在必要時以即期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解決短期不平衡。

除了向股東的借款（請參閱附註24(b)）和公司債券（請參閱附註27），本集團所有的借款均以人民幣列示。因此，管理層認為，在集團借款方面不存在重大外匯風險。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 (續)

(c) 利率風險 (續)

(iii) 貨幣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及本公司於結算日因以外幣列示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面臨的貨幣風險。因列示需要，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列示，轉換匯率確定為資產負債表日匯率。

本集團

貨幣風險 (以人民幣列示)

	2011		2010	
	港幣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港幣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63	13,460	21,073	41,587
股東借款	-	(331,199)	-	(454,248)
公司債券	-	(2,520,360)	-	-
因已確認資產與負債而 產生的淨風險	<u>7,463</u>	<u>(2,838,099)</u>	<u>21,073</u>	<u>(412,661)</u>

本公司

貨幣風險 (以人民幣列示)

	2011		2010	
	港幣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港幣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06	7,095	20,678	17,626
公司債券	-	(2,520,360)	-	-
因已確認資產與負債而 產生的淨風險	<u>6,406</u>	<u>(2,513,265)</u>	<u>20,678</u>	<u>17,626</u>

35 財務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 (續)

(c) 利率風險 (續)

(iv) 敏感性分析

下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日，假設其他風險變量保持不變，匯率變動對本集團稅後利潤及留存收益的影響。

本集團

	2011		2010	
	匯率增加／ (減少)	稅後利潤及 留存收益的 影響 人民幣千元	匯率增加／ (減少)	稅後利潤及 留存收益的 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0%	(275,535)	10%	(37,324)
	(10%)	275,535	(10%)	37,324
港幣	10%	746	10%	2,107
	(10%)	(746)	(10%)	(2,107)

上表中所列示的分析結果是本集團所有非記賬本位幣對本集團內各公司稅後利潤及權益的影響的總計，該總計以資產負債表日的匯率折算成人民幣表示。

敏感性分析是假設外匯兌換率的變動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金融工具所面臨的貨幣風險。該分析不包括換算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至本集團的列報貨幣而引致的差異。該分析與2010年的分析基準是一致的。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 (續)

(e)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請參閱附註16)所帶來的權益價格變動風險。

本集團投資的上市公司均為上海交易所上市。該可供出售投資的選擇基於被投資公司長期增長潛力，並且持續對被投資公司的表現進行監控以確定與預期是否一致。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相關股票價格(針對上市公司股票)上升或下降50%(2010年：50%)，集團稅後利潤(及留存收益)的上升或下降金額如下：

本集團

	2011		2010	
	股價增長/ (下跌)	對所有者 權益其他 部份影響 人民幣千元	股價增長/ (下跌)	對所有者 權益其他 部份影響 人民幣千元
上市公司股價變動	50%	1,960	50%	2,397
	<u>(50%)</u>	<u>(1,960)</u>	<u>(50%)</u>	<u>(2,397)</u>

上述敏感性分析中本集團的稅後利潤及留存收益的影響是假設在資產負債表日股價發生變動，按照新股價對上述金融工具進行重新計量後的影響。同時假設集團所投資股票的公允價值會隨着相關股價的歷史相關性而波動，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不會隨着股價的下跌而被視為減值，以及其他變量保持不變。2010年的分析基於同樣的假設和方法。

35 財務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 (續)

(f) 公允價值

(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由於採用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可見的市場數據分類為三個層級。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僅持有可供出售證券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金融工具：披露》中定義的「層級1」中以公允價值計量。「層級1」定義如下：

「層級1」(最高級)：公允價值以辨認金融工具(未調整)的活躍市場報價計量。

2011

	本集團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層級1 人民幣千元	層級2 人民幣千元	層級3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供出售的證券：				
— 上市公司	5,225	—	—	5,225

(ii) 以非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和本公司以成本或攤餘成本計量的重大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 (續)

(g) 公允價值的估計

本集團在估計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運用了下述主要方法和假設。

(i) 可供出售證券

對於可供出售證券，其公允價值是按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確定的。對於未上市的權益工具，由於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原因是(a)該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估價中的可變性因素太強或(b)公允價值估值中的各種估計概率不能合理估計及應用等）不能可靠計量，故按成本減減值損失後計量。

(ii)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和預付賬款

公允價值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折現率為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利率。

(iii)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用於披露的公允價值是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的。折現率為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利率。對於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負債部份，其市場利率是參照活躍市場上不含轉股權的債券利率。

(iv) 計息借款，公司債券及融資租賃負債

對於本集團的計息借款，公司債券和融資租賃的公允價值是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的。折現率為相似金融工具的現行市場利率。

(v) 估計公允價值時所用利率

本集團使用的市場利率是以2011年12月31日的帶息貸款利率為基礎確定的。利率的使用於附註24中披露。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6 承擔

(a)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財務報表中未體現的資本承擔列示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已授權及已訂約		
— 廠房和設備	1,081,267	1,877,236
— 收購子公司	221,710	52,000
已授權但未訂約		
— 廠房和設備	2,447,206	1,845,926
	3,750,183	3,775,162

(b)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應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額列示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6,002	15,639
一年至兩年	15,914	15,579
兩年至五年	46,853	46,500
五年以上	127,655	131,492
	206,424	209,210

本集團以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方式租用土地及港口倉庫，這些經營租賃並沒有或有租賃租金的條款，租賃協議也沒有包括可能要求將來支付更高的租金或限制股息、附加債務及／或其他租賃的附加條款。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7 關聯方交易

- (a) 於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以下各方的交易被視為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名稱	關係
張才奎先生*	最終控股公司權益持有人和本公司董事長
李延民先生*	最終控股公司權益持有人和本公司於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3月5日期間董事
于玉川先生*	最終控股公司權益持有人和本公司董事
董承田先生*	最終控股公司權益持有人和本公司董事
趙利平先生*	最終控股公司權益持有人和本公司關鍵管理人員
趙永魁先生*	最終控股公司權益持有人和本公司關鍵管理人員
宓敬田先生*	最終控股公司權益持有人和本公司關鍵管理人員
李茂桓先生*	最終控股公司權益持有人和本公司關鍵管理人員
王永平先生*	最終控股公司權益持有人和本公司關鍵管理人員
張斌先生	本公司於2010年9月10日至2011年12月31日 期間董事

(* 標註人員統稱為「管理層股東」)

37 關聯方交易 (續)

- (a) 於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以下各方的交易被視為關聯方交易。(續)

關聯方名稱	關係
中國山水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山水投資」)	最終控股公司
國際金融公司(「IFC」)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濟南山水集團有限公司	共同最終控制下的同系附屬公司
濟南山水立新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山水立新」)	共同最終控制下的同系附屬公司
濟南山水建新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山水建新」)	共同最終控制下的同系附屬公司
天津天輝	自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4月9日期間共同最終控制下的同系附屬公司
濟南山水史坦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史坦富」)	自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7月12日期間共同最終控制下的同系附屬公司
山東金珠粉末注射製造有限公司 (「金珠粉末」)	自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1月16日期間共同最終控制下的同系附屬公司
濟南東岳塑編包裝有限公司 (「東岳塑編」)	共同最終控制下的同系附屬公司
濟南水泥製品廠(「濟南水泥製品」)	共同最終控制下的同系附屬公司
濟南水泥廠(「濟南水泥」)	共同最終控制下的同系附屬公司
濟南黃海水泥有限公司(「濟南黃海」)	共同最終控制下的同系附屬公司
濟南東方紅水泥廠(「濟南東方紅」)	共同最終控制下的同系附屬公司
濟南山水集團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房地產開發」)	共同最終控制下的同系附屬公司
濟南山水商城有限公司(「商城」)	共同最終控制下的同系附屬公司
東阿山水	本集團聯營公司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7 關聯方交易 (續)

(b) 關聯方交易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經常交易			
銷售：			
	(i)		
— 天津天輝		—	11,497
— 東阿山水		43,948	—
		43,948	11,497
收購：			
— 東阿山水	(i)	34,748	—
租金收入：			
— 金珠粉末		—	135
— 史坦富		—	279
		—	414
商標特許權收入：			
— 天津天輝		—	49
管理費：			
— 天津天輝		—	25
— 金珠粉末		—	610
		—	635
非經常交易			
向關聯方借款及相關利息收入：			
— 東阿山水	(ii)	69,703	74,680
向關聯方償還借款和利息：			
— 東阿山水	(ii)	55,785	—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7 關聯方交易 (續)

(b) 關聯方交易 (續)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從關聯方借款及相關利息費用：			
— 國際金融公司	(iii)	18,206	343,751
— 濟南山水		200	1,200
		18,406	344,951
向關聯方償還借款和利息：			
— 國際金融公司	(iii)	141,197	125,482
— 濟南山水		1,400	—
		142,597	125,482

附註：

- (i) 指向東阿山水銷售煤炭和工作服以及從東阿山水採購熟料。本集團的董事認為有關交易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 (ii) 指向本集團關聯方東阿山水的借款和利息費用。該借款本金為人民幣63,600,000元，按照一年的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利率6.10%（2010年：5.31%）支付利息。本年相關利息費用為人民幣6,103,210元。自2010年起償還本金，前期相關利息費用為人民幣55,785,000元。
- (iii) 安丘山水和平陰山水於2006年與本公司股東之一的國際金融公司（「IFC」）訂立了總值為五千萬美元的借款合同。上述借款每年按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LIBOR」）加4%計息，自2008年至2014年期間每半年還款一次。此等借款以這些附屬公司相關固定資產作為抵押。

威海山水，青島創新，臨朐山水和棗莊創新於2010年與本公司股東之一的國際金融公司共同訂立了總值為五千萬美元的借款合同。上述借款每年按LIBOR加4.75%計息，自2010年至2015年每半年還款一次。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7 關聯方交易 (續)

(c) 與本集團關聯方餘額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應收以下公司的應收款項：		
— 東阿山水	<u>3,235</u>	<u>—</u>
預付賬款：		
— 東阿山水	<u>953</u>	<u>—</u>
預收款：		
— 東阿山水	<u>149</u>	<u>—</u>
應收以下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		
— 山水投資	705	739
— 房地產開發	1,341	1,341
— 東阿山水	<u>—</u>	<u>680</u>
	<u>2,046</u>	<u>2,760</u>
應收以下公司的其他金融資產：		
— 東阿山水	<u>88,598</u>	<u>74,000</u>
應付以下公司的其他應付款：		
— 東阿山水	6	—
— 國際金融公司	696	639
— 濟南山水	<u>—</u>	<u>1,200</u>
	<u>702</u>	<u>1,839</u>
應付借款：		
— 國際金融公司	<u>331,199</u>	<u>454,248</u>

37 關聯方交易 (續)

(d)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導和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士，包括集團董事。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列示於附註7中支付給董事的薪酬，列示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薪酬、津貼及其他福利	161,182	41,781
設定退休供款計劃	171	188
以股份支付款項	14,952	—
	176,305	41,969

38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於2011年12月31日，該筆款項為借予山水水泥香港的款項和來自於山東山水的借款。該款項的金額未有抵押或擔保，無利息及固定償還期限。

39 非調整期後事項

- (a) 資產負債表日後，董事建議了年終股利。詳情披露於附註33。
- (b) 於2011年12月，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工源水泥分別與相關獨立第三方簽訂了多份股權轉讓協議，協議內容為：
- 以代價人民幣290,790,000元向第三方收購渤海水泥（葫蘆島）水泥有限責任公司（「渤海水泥」）及其附屬公司的70%股權。渤海水泥及其附屬公司位於遼寧省葫蘆島市，主要從事水泥的生產和銷售。截至本報告截止日，收購相關交接事項尚未完成。
 - 以代價人民幣6,120,000元向第三方收購赤峰市石鈺水泥製造有限責任公司（「石鈺水泥」）的80%股權。石鈺水泥位於內蒙古自治區赤峰市，主要從事水泥的生產與銷售。截至本報告截止日，收購相關交接事項尚未完成。

(XI)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指出外，以人民幣列示)

39 非調整期後事項

- (b) 於2011年12月，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工源水泥分別與相關獨立第三方簽訂了多份股權轉讓協議，協議內容為：(續)
- 以代價人民幣72,000,000元向第三方收購遼寧東鑫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東鑫水泥」)的80%股權。東鑫水泥位於遼寧省朝陽市，主要從事水泥的生產與銷售。截至2012年3月5日，收購相關交接事項已完成。
- (c) 於2011年1月7日，本集團附屬公司山東山水與獨立第三方簽訂了股權轉讓協議，以代價人民幣67,000,000元向第三方收購乳山長城水泥有限公司(「乳山長城」)的67%股權。該公司位於山東省乳山市，主要從事水泥的生產與銷售。
- (d) 於2011年12月6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山西水泥與第三方簽訂了股權轉讓協議，以代價人民幣16,800,000元向第三方收購山西匯功昌靖水泥有限公司(「匯功昌靖」)的55%股權。匯功昌靖位於山西省長治市，主要從事水泥的生產與銷售。截至2012年2月6日，收購相關交接事項已完成。

40 直接和最終控股方

董事認為，於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山水投資，該公司於中國香港註冊成立。該公司並未編製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

41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會計準則和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發出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以下修訂案和五條新會計準則。截至2011年12月31日，這些修訂案及新準則尚未生效，同時本公司並未於本財務報表中進行採用。與本集團可能相關的修訂案或準則包括：

	生效的會計期間 起始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所得稅－遞延所得稅：相關資產的收回》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其他綜合收益的列報》	2012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在其他主體中所享有權益的披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僱員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0號《地表採礦生產階段的剝離成本》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和 金融負債的抵銷》	2013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以上新訂及經修訂的會計準則和詮釋於首次採用時對財務報表的影響。截至目前本集團認為採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的會計準則和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才奎

香港，2012年3月23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張才奎 (董事長)

張斌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董承田

于玉川

非執行董事

孫弘

焦樹閣 (又名焦震)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燕謀

孫建國

王堅